

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华安证券

HUAAN SECURITIES

二零一四年九月

# 重要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要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

## 一、下游行业周期波动的风险

公司对下游耐磨材料行业依赖性较高，而下游耐磨材料行业则对水泥建材、冶金矿山等与国民经济发展高度相关的周期性行业依赖性较高，因此宏观经济波动会对水泥建材、冶金矿山等行业的发展有一定影响，随着欧债危机的蔓延和深入、国家对房地产及产能过剩行业调控的趋严、产品出口下滑、GDP 增速的放缓等因素的影响，我国经济短期内仍面临着较为严峻的形势。受其影响，水泥建材、冶金矿山等周期性行业出现疲软状态，因此对公司的下游行业的发展环境和市场需求带来不利影响，所以也给公司的发展环境和市场需求带来不利影响。

##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耐火材料和铸铁模坯，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构成中原材料占比达80%，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出现持续大幅波动，则不利于本公司的生产预算及成本控制，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 三、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属的行业系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铸造机械制造业和专用设备制造业中模具制造业，主要产品是生产耐磨球的铸造生产线及相关模具，由于目前该类产品的销售毛利率较高，同行业公司往往通过加大研发投入、价格战等方式来争夺市场份额，加剧行业的竞争，同时也会有更多有实力的企业进军本行业，挤占市场份额，从而导致公司面临竞争加剧的风险。

## 四、公司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2014年5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9,046,872.27元、6,852,396.66元及1,520,565.32元，占当期总资产比重分

别为18.24%、14.72%和7.79%。虽然公司已采取积极的应收账款管理措施，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未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进一步增大，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 五、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对设计、调试及操作人员和生产管理人员技术水平和经验要求较高，本公司一直重视引进相关技术人才，并且培养了一批具有丰富经验的生产管理人员，对于公司各项业务的快速发展壮大起到重要的作用。如果出现大量核心技术人员或关键管理人员离开公司的意外情形，公司的生产经营将会受到不利影响。

##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周道宏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通过直接持有和间接控制的方式控制本公司100%的股权，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实施控制。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法人治理制度，从制度上保障公司规范运作，防范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权损害中小股东利益。但是实际控制人可以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权等方式影响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重大决策，从而可能影响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 目 录

重要声明 .....	I
重要事项提示 .....	II
释 义 .....	VI
<b>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b> .....	<b>1</b>
一、公司情况 .....	1
二、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	2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	2
四、股权结构情况 .....	4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6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19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22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24
<b>第二节 公司业务</b> .....	<b>27</b>
一、公司业务概述 .....	27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32
三、公司拥有的关键资源情况 .....	37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简介 .....	47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53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概况 .....	54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	<b>66</b>
一、最近两年“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	66
二、董事会关于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权利保护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68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的合法合规情况 .....	69
四、公司的独立性 .....	70
五、同业竞争 .....	72
六、近两年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防止措施 .....	74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其他情况 .....	77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	79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81</b>
一、公司的财务报表 .....	81
二、审计意见 .....	88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88
四、税（费）项 .....	109
五、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	110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 .....	111
七、风险因素 .....	171
<b>第五节 相关声明 .....</b>	<b>173</b>
<b>第六节 附件 .....</b>	<b>178</b>

#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挂牌公司、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新宁股份	指	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新宁装备、有限公司、新宁有限	指	安徽省宁国新宁装备制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华安证券、主办券商	指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宁国市工商局	指	宁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被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挂牌适用稿）》
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5 月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周道宏
新宁投资	指	宁国市新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宁实业	指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新宁房产	指	宁国新宁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博一投资	指	宁国博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天职所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禾所	指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沃克森公司	指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字总和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情况

中文名称：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道宏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1年12月28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年5月9日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住所：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东城大道与东城路交汇处。

邮编：242300

组织机构代码：58886204-9

董事会秘书：夏显军

电话：0563-4310336

传真：0563-4180028

公司邮箱：web@ngxn.com

公司网址：www.ngxn.com

所属行业：根据证监会2012年10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制造业的子行业通用设备制造业C34和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子行业铸造机械制造业C3423和专用设备制造业子行业模具制造业C3525。

主营业务：铸球自动化生产线、自动化热处理生产线和铸球、铸段模具的制造销售。

## **二、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新宁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

股票总量：2000万股

挂牌日期：【】

##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 **（一）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

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业务规则》第2.9条规定：

“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公司章程（挂牌适用稿）》第二十八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二）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周道宏承诺：

“本人作为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且为控股股东，承诺本人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上述禁售期满后，股份公开转让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人作为股份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承诺本人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在任

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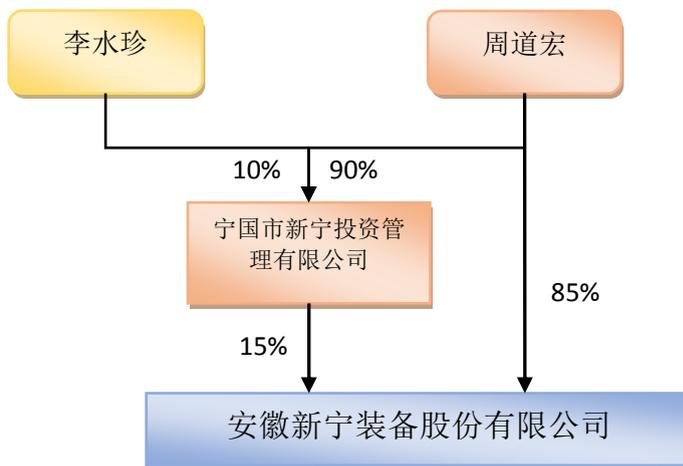
“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公司股东宁国市新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

“本公司作为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承诺本公司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

## 四、股权结构情况

###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持有股份数（万股）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周道宏	17,000,000	85	自然人	否
2	新宁投资	3,000,000	15	法人	否

合计	20,000,000	100		否
----	------------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周道宏持有本公司85%的股份，同时通过新宁投资控制公司15%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新宁投资持有本公司15%的股份。

###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两名股东分别为周道宏和新宁投资，控股股东周道宏持有新宁投资90%的股份，为新宁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

###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周道宏。

周道宏，男，1969年9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高级工商管理总裁研修班结业，中国铸造协会理事、宁国市十五届人大代表、钢铁耐磨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第一届理事会理事、耐磨材料工程研究中心客座研究员。1989年至1993年，任宁国县非标准件厂技术员；1993年至1998年，任宁国市顺昌机械厂机械工程师；1998年至2001年，任宁国市耐磨材料总厂机械工程师；2002年至今，任新宁实业执行董事；2008年至今，任新宁房产执行董事；2013年至今，任新宁投资执行董事；2011年至2014年4月，任新宁有限执行董事；2014年4月至今，任新宁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

#### 2、持股5%以上股东情况

宁国市新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2月13日，营业执照注册号：341881000067560；公司住所地为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宁阳西路；法定代表人为周道宏；注册资本300万元，实收资本300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非证券业务的项目投资、资产管理的咨询。

#### 3、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实际控制人一直是周道宏，未发生过变化。

##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 1、公司设立

2011年12月8日，新宁实业与自然人李水珍协议设立安徽省宁国新宁装备制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1年12月26日，安徽宣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皖宣宁会验字【2011】3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1年12月26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其中新宁实业出资450万元，李水珍出资50万元。

2011年12月28日，宁国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4188100005575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安徽省宁国新宁装备制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住所地为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东城大道与东城路交汇处；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实收资本为500万元；公司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铸造机械、热处理设备及模具研发、生产、销售，冶炼设备、冲压件、汽车零部件、橡塑密封件、耐磨材料、包装袋销售。

####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新宁实业	450.00	90%
李水珍	50.00	10%
合计	500.00	100%

#### 2、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12月20日，公司股东李水珍与股东新宁实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李水珍自愿将其持有公司的50万股权以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宁实业。同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前述的股权转让。股权转让后，公司成为新宁实业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2012年12月31日，宁国市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第一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新宁实业	500.00	100%
合计	500.00	100%

## 3、增加注册资本

2013年12月17日，公司股东新宁实业做出决定，拟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1,500万元，其中新宁实业以其对公司的债权1,253.35万元中的1,200万元出资，余额作为资本公积，新宁投资以货币出资300万元。

2013年12月20日，沃克森公司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13]第040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13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经评估，新宁实业拟实施债转股的部分其他应收款的评估值为1,253.35万元，评估值与账面值无差异。

2013年12月23日，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皖南变验(2013)28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3年12月20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500万元，其中新宁投资以现金出资300万元，新宁实业以持有的公司债权作价出资1,200万元。

本次变更后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变更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12月26日，宁国市工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增加注册资本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新宁实业	1,700.00	85%
新宁投资	300.00	15%
合计	2,000.00	100%

## 4、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12月30日，公司股东新宁实业与周道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新宁实业将其持有公司85%的股权1,700万股以1,700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周道宏。同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前述的股权转让。

## 第二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道宏	1,700.00	85%
新宁投资	300.00	15%
合计	2,000.00	100%

## 5、整体变更

2014年3月2日，有限公司作出执行董事决定：根据天职所2014年3月2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14]7332号《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经审计后的账面资产总额为46,545,781.56元，负债总额为24,389,364.31元，净资产为22,156,417.25元。以该净资产22,156,417.25元折为股份公司股本2,000万元（折股比例为1:0.902673），净资产超过折股部分2,156,417.25元计入资本公积。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

2014年3月5日，沃克森公司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14]第0079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13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安徽省宁国新宁装备制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价值评估值为2,517.80万元，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302.16万元，增值率13.64%。

2014年3月1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定：同意公司根据2014年3月2日执行董事决定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名称为“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

2014年3月30日，天职所出具了天职业字[2014]790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4年3月30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安徽省宁国新宁装备制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合的股本2,000万元整。

2014年4月15日，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同意将安徽省宁国新宁装备制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并审议通过《关于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和《关于发起人用于抵作股款的财产作价的审核报告》等议案。

2014年5月9日，宁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41881000055757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住所: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东城大道与东城路交汇处;法定代表人:周道宏;注册资本:贰仟万圆整;经营范围:铸造机械、热处理设备及模具研发、生产、销售,冶炼设备、矿山设备的销售;自营本公司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产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 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设立前,实际控制人周道宏控股的新宁实业在从事主业耐磨材料生产销售的同时,也附带从事相关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的制造销售业务。早在2008年、2009年期间,实际控制人周道宏就已看好耐磨材料生产设备制造业的未来前景,准备单独设立主体做专、做精、做大该项业务,经过多方面的可行性论证与筹划,于2011年12月设立了本公司,同时对新宁实业的业务范围进行了划分调整,保留耐磨材料的生产销售,而将有关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的制造销售业务划归本公司,以本公司作为该业务的发展主体。为承继经营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的制造销售业务,公司于2012年1月18日与新宁实业签订《协议书》,有关重组内容及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 1、与有关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的制造销售相关的设备方面

#### (1) 重组方案

协议书约定,新宁实业在协议书签署后以先租后售的方式将与耐磨装备制造有关的设备租赁给本公司使用,租赁价格以设备的月折旧额参考确定。同时根据本公司厂房的施工进度及时转让给本公司,资产出售的价格以届时资产的账面价值为准,但如果届时设备的评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则以评估价值为准。另外,如果资产出售后还存在与业务有关的其他资产且本公司需要,则也应当转移给本公司。

#### (2) 实际履行情况

##### ①设备租赁

2012年2月21日,公司与新宁实业签订《租赁协议》,租赁新宁实业普通车床、加工中心、电火花线切割机床及电脑、打印机等设备使用,租金水平参考所

租设备的月折旧额确定为 13,714.30 元/月，租期自 2012 年 2 月 2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0 日。报告期公司向新宁实业支付设备租金 137,143.00 元。所租赁设备的清单如下：

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电脑	2,222.22	2,104.94
电脑	2,222.22	2,104.94
打印机	1,410.26	1,335.82
配电柜	26,278.00	1,313.90
行车（老厂）	91,175.00	29,539.77
电子磅秤	3,100.00	596.92
电焊机	9,400.00	4,105.26
DNS 泵	5,564.10	571.88
联想激光打印机	3,589.74	2,015.82
打印机	1,410.26	1,335.82
行车（5T-14M）1 台	43,290.00	23,785.71
10KV 供电变压器	81,321.80	35,343.75
数控车床	92,450.00	22,374.78
数控车床	53,500.00	20,887.42
数控车床	128,500.00	67,157.90
车床（JIMK）	49,000.00	26,888.56
普车床	13,880.00	1,065.06
车床（630）	62,500.00	26,613.54
摇臂钻床	13,000.00	5,535.70
钻床（25150A）	30,500.00	13,255.82
铣床	84,615.38	65,189.15
数控车床	48,717.95	36,183.35
丝攻机	2,564.10	128.21
摇臂钻床	47,863.25	39,527.01
普通车床 C620-1B/1000	31,196.58	26,998.09
加工中心	372,758.08	349,350.16
惠普台式电脑	2,649.57	2,020.29
打印机	1,410.25	1,335.81
行车	73,000.00	41,214.40
行车	45,000.00	25,534.27
电动葫芦	9,500.00	475.00
等离子切割机	15,800.00	5,663.88
三相切割机（3KW）	980.00	49.00
剪板机	48,717.95	25,576.85
电火花线切割机床	19,658.12	17,012.41
C02 保护焊机	5,811.97	5,627.93
小计	1,524,556.80	929,819.12

## ②设备购买

鉴于本公司新建厂房 1 号车间及新购置的设备即将于 2013 年上半年投入使用，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将原从新宁实业租赁使用的部分与模具及耐磨材料生

产设备的制造销售紧密相关的生产及办公设备,以其在新宁实业账面的净值购入,购入金额为 395,350.21 元。该等设备价值业经安徽东南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12 月 25 日的皖东评报(2012)391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评估具体情况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之“(十二)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之“1、新宁股份购买原租赁新宁实业部分生产及办公设备的评估”)。所购设备的清单如下:

设备名称	单位(台)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台式电脑	18	45,490.59	27,139.65
打印机	3	6,410.25	3,177.95
普通车床	1	31,196.58	24,528.39
电火花线切割机床	1	19,658.12	15,456.11
保护焊机	1	5,811.97	4,707.73
加工中心	1	372,758.08	320,340.36

注:上表中本公司所购买的台式电脑数量大于租赁设备清单中的台式电脑数量的原因系《租赁协议》签订时,公司刚设立 2 个多月,尚未形成对外销售,对于办公用台式电脑所需数量的估计不太准确,2012 年 4 月随着原新宁实业从事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制造销售有关的人员全部进入本公司后,办公所需台式电脑的数量大幅增加,因此,该次设备购买中,本公司购买了新宁实业 18 台台式电脑,数量大于租赁设备清单中的台式电脑数量。

2013 年 12 月,新宁实业对自身设备进行了一次清查,其中部分通用设备对本公司产品未来的改进及优化具有使用价值,且由于本公司设立及《协议书》签订后,新宁实业已不再从事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的制造销售业务,只从事耐磨材料的生产销售业务,该等设备对于新宁实业的用处不大,经与本公司协商,本公司购买了数控车床、铣床、剪板机、等离子切割机及摇臂钻床共 5 台总金额为 118,906.56 元的设备。上述设备价值业经安徽东南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3 年 12 月 25 日的皖东评报(2013)223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评估具体情况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之“(十二)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之“1、新宁股份购买原租赁新宁实业部分生产及办公设备的评估”)。所购设备清单如下:

设备名称	单位(台)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等离子切割机	1	15,800.00	3,079.92
铣床	1	84,615.38	50,452.01
剪板机	1	48,717.95	8,606.71
数控车床	1	48,717.95	25,577.15
摇摆钻床	1	47,863.25	31,190.77

上述购买的设备均安置在公司新厂区一号车间内。

经过 2012 年 12 月及 2013 年 12 月的二次设备购买后，原设备租赁清单中未被本公司购买的设备如下：

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元）
配电柜	26,278.00
行车（老厂）	91,175.00
电子磅秤	3,100.00
电焊机	9,400.00
DNS 泵	5,564.10
行车（5T-14M）1 台	43,290.00
10KV 供电变压器	81,321.80
数控车床	92,450.00
数控车床	53,500.00
数控车床	128,500.00
车床（JIMK）	49,000.00
普车床	13,880.00
车床（630）	62,500.00
摇臂钻床	13,000.00
钻床（25150A）	30,500.00
丝攻机	2,564.10
打印机	1,410.25
行车	73,000.00
行车	45,000.00
电动葫芦	9,500.00
三相切割机（3KW）	980.00
小计	835,913.25

上述设备未被本公司购买的原因系为适应本公司新厂区未来规模化生产的需要，公司购买了比原租赁设备更为高端的设备，另外，所留下的设备可用于新宁实业主业耐磨材料生产的需要以及其生产设备的维护，再者，如行车、配电柜及变压器等设备为新宁实业厂房的附属物，不能单独转移。

## 2、生产及办公厂房的租赁方面

### (1) 重组方案

《协议书》约定在本公司厂房建成投入使用前，新宁实业同意将相关厂房出租给本公司使用，租金水平双方协商参考所租赁房屋的月折旧额确定。

### (2) 实际履行情况

2012年2月21日和2012年12月21日，公司与新宁实业分别签订了二份《租赁协议》，新宁实业将其住所地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创新南路1号厂区内418平方米的办公室和3,860.22平方米的厂房租赁给本公司使用，租期分别自2012年2月21日至2012年12月20日和2012年12月21日至2013年4月20日，共计14个月，办公室租金为3,000.00元/月，厂房租金为7,000.00元/月（新宁实业参考所租赁办公室及厂房的月折旧额确定），报告期公司向新宁实业共支付房屋租金140,000.00万元。本公司位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东城大道与东城路交汇处的自建厂房（一号车间）于2013年5月份投入使用，前述房屋租期结束后，公司不再租赁新宁实业的房产进行生产及办公。

## 3、土地使用权方面

### (1) 重组方案

《协议书》约定，对于新宁实业为开展耐磨装备制造业务而获得的土地使用权，在本公司设立后新宁实业应及时以取得土地使用权时的成本转至本公司名下。

### (2) 实际履行情况

新宁实业为贯彻实际控制人周道宏单独发展耐磨装备制造业务的发展战略，2010年10月28日与宁国市国土资源局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出让方式取得107,096平方米工业用地。2012年12月23日，新宁实业与本公司签订《土地转让协议书》，将上述工业用地中的100,429平方米转让给本公司，转让总价以原出让合同价以及支付的契税合计为12,533,539.39元，上述应付新宁实业土地款12,533,539.39元，已于2013年12月转增新宁实业持有本公司的股权。该等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已于2012年12月25日办理完毕。

## 4、与有关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的制造销售有关的原材料方面

### (1) 重组方案

《协议书》约定，由于本公司设立及签署《协议书》后，新宁实业不再从事有关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的制造销售业务，原为履行有关合同而准备的原材料（包括已经订购但未到达的原材料）以原采购价均转让给本公司，前述原材料转让完毕后，本公司自行向市场独立第三方采购原材料。

## （2）实际履行情况

报告期本公司共向新宁实业购买其原为履行有关耐磨装备制造业务合同而储备的原材料共计 8,963,464.40 元，其中 2012 年度购买 6,660,388.78 元，2013 年度购买 2,303,075.62 元，2014 年 1-5 月本公司未发生向新宁实业采购原材料的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原材料类别	定价依据	采购金额（元）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设备类产品配件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	2,303,075.62	2,403,934.54
模坯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		2,568,271.17
耐火材料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		827,305.55
钢材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		785,682.75
五金件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		75,194.77
合 计		—	2,303,075.62	6,660,388.78

上表中的原材料系新宁实业原为履行耐磨材料装备制造业务合同储备的原材料，新宁实业以原采购价格销售给本公司，关联采购的定价公允，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影响。

## 5、与有关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的制造销售有关的专利技术方面

### （1）重组方案

《协议书》约定，对于原新宁实业拥有的与模具及耐磨装备制造业务有关的三项发明专利无偿许可本公司使用，并将无偿转让给本公司。三项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号	公告日期
1	一种自动化箱式热处理设备	发明专利	新宁实业	201110383259.5	2013/11/20

2	一种铸造旧砂、炉渣回收处理设备	发明专利	新宁实业	201010192813.7	2012/11/21
3	一种垂直分型的铸球、铸段模具	发明专利	新宁实业	200910220919.0	2012/11/21

(2) 实际履行情况

2014年5月23日，新宁实业与本公司达成协议，将上表中的三项发明专利无偿转让给本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有关无偿转让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6、与有关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的制造销售有关的人员方面

(1) 重组方案

《协议书》约定，对于原新宁实业从事模具及耐磨装备制造业务有关人员按照“人随业务走”的原则，在本公司成立后全部与本公司签订劳动合同进入本公司工作。

(2) 实际履行情况

本公司于2011年12月成立，2012年的3月才正式生产销售，原新宁实业从事从事模具及耐磨装备制造业务有关人员共计46人于2012年4月与本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专职于本公司，由本公司计发劳动薪酬和缴纳社保。

7、有关业务合同的承接方面

(1) 重组方案

《协议书》约定，在本协议签署后，新宁实业原则上不再从事与模具及耐磨装备制造有关的业务，具体约定如下：

①新宁实业已签订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合同在征得相关合同对方同意的情况下将合同变更至本公司名下。如果相关合同对方不同意合同主体变更，则相关合同的实际生产由本公司负责，并将完工的合同产品以原合同价格或略低的价格（新宁实业考虑自身税收、运输及装卸有关成本）出售给新宁实业，由新宁实业以其名义继续对外履行。

②在本协议签署后，与耐磨装备制造有关的合同原则上由本公司签署，但如果因客户的原因导致只能以新宁实业名义签署时，其应当及时签署相关合同，并

将相关合同业务的实际生产交由本公司负责并签订合同。同时，新宁实业有义务向有关客户进行说明，力争使本公司早日进入有关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名单。

(2) 实际履行情况

报告期本公司共承接新宁实业与有关客户签署的耐磨装备制造合同 3 笔，不含税合同金额共计 5,092,735.04 元，上述 3 笔合同已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其中 2012 年度确认收入 631,623.93 元，2013 年度确认收入 3,905,128.20 元，2014 年 1-5 月确认收入 555,982.91 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及规格	数量单位	定价依据	新宁装备与新宁实业签订的含税销售单价(万元)	新宁实业与客户签订的含税销售单价(万元)	新宁装备与新宁实业签订合同的主要内容	新宁实业与客户签订合同的主要内容	备注
全自动节能型纤维层热处理生产线 TGL—350	2 条	与新宁实业和客户签订的合同价格相同	69.5	69.5	合同签订日期为 2012 年 8 月 25 日，购货方为新宁实业；标的物名称及规格同本表产品名称及规格；标的物所有权自终验收合格时起转移，但买受人未履行付款义务时，标的物属出卖人所有；交货方式为汽运至买受人厂内指定地点，运费由出卖人承担；结算方式和时间为签订合同后预付款 10%，提货前支付 50%，验收合格之后两个月内支付 30%，质保期满 12 个月时支付剩余的 10%。	合同签订日期为 2012 年 5 月 30 日，购货方为五矿邯邢矿业霍邱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标的物名称及规格同本表产品名称及规格；标的物所有权自终验收合格时起转移，但买受人未履行付款义务时，标的物属出卖人所有；交货方式为汽运至买受人厂内指定地点，运费由出卖人承担；结算方式和时间为签订合同后预付款 20%，设备制作完成发货前支付 45%，调试完成生产出合格产品终验收完成，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后支付 25%，质保期满 12 个月时支付剩余的 10%。	该笔合同 2012 年度确认含税收入 739,000.00 元(不含税收入 631,623.93 元)，2013 年度合同履行完毕，确认含税收入 2,481,000.00 元(不含税收入 2,120,512.82 元)。
全自动节能型纤维层热处理生产线 TGL—280	2 条	与新宁实业和客户签订的合同价格相同	54	54			
节能型纤维层大型台车炉 RT3-900-11	1 台	与新宁实业和客户签订的合同价格相同	20.5	20.5			

铸件退火、回火炉	1台	与新宁实业和客户签订的合同价格相同	17.4	17.4			
节能型纤维层台车炉 RT3-160-10	1台	与新宁实业和客户签订的合同价格相同	7.3	7.3			
节能型纤维层井式炉 RJ2-150-10	1台	与新宁实业和客户签订的合同价格相同	6.8	6.8			
节能型纤维层箱式炉 RX3-18-10	1台	与新宁实业和客户签订的合同价格相同	2.1	2.1			
球段分离机 KT1500型	2台	与新宁实业和客户签订的合同价格相同	9.45	9.45			
高铬磨球淬火、回火生产线	2条	新宁实业考虑自身税收、运输及装卸有关成本，以客户签	104.4	110	合同签订日期为2012年8月25日，购货方为新宁实业；标的物名称及规格同本表产品名称及规格；标的物的所有权自终验收合格时起转移，但买	合同签订日期为2012年7月11日，购货方为山东山水重工有限公司；标的物名称及规格同本表产品名称及规格；标的物风险及所有权自双方签署	该笔合同于2013年度履行完毕，确认含税收入2,088,000.00元（不含税收入1,784,615.38元）。

		订的合同价格略低的价格与本公司确定价格			受人未履行付款义务时，标的物属出卖人所有；交货方式为汽运至买受人厂内指定地点，运费由出卖人承担；结算方式和时间为签订合同后预付款10%，提货前支付50%，验收合格之后两个月内支付30%，质保期满12个月时支付剩余的10%。	《设备安装调试合格报告》并将设备移交给买方之日起转移给买方；交货方式为汽运至买受人厂内指定地点，运费由出卖人承担；结算方式和时间为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内预付款30%，卖方完成本合同设备制造的70%后支付40%，设备安装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并移交给买方后支付20%，质保期满一年时支付剩余的10%。	
分离机 KT-1500	2台	与新宁实业和客户签订的合同价格相同	5.1	5.1	<p>合同签订日期为2014年1月26日，购货方为新宁实业；标的物名称及规格同本表“产品名称及规格列”；交货方式为运至买方指定地点，运费由出卖人承担；结算方式和时间为签订合同后预付款20%，卖方设备制作完毕发货至买方厂区内的10日内付合同总金额的60%，验收合格及调试完毕10日内支付剩余的20%。</p>	<p>合同签订日期为2014年1月26日，购货方为山东山水重工有限公司；标的物名称及规格同本表“产品名称及规格列”；标的物风险及所有权自双方初验合格签署《设备清清单》并将设备移交给买方之日起转移给买方；交货方式为汽运至买受人施工现场指定地点，运费由出卖人承担；结算方式和时间为，卖方完成本合同设备制造并发货至买方厂区内的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设备安装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并移交给买方后的10日内支付20%，质保期满一年时支付剩余的20%。</p>	<p>该笔合同于2014年1-5月履行完毕，确认含税收入650,500.00元(不含税收入555,982.91元)。</p>
除尘器 72管	2台	与新宁实业和客户签订的合同价格相同	3.5	3.5			
隔音除尘房	4台	与新宁实业和客户签订的合同价格相同	3.5	3.5			
垂直分型模具（直径10-40）	18副	与新宁实业和客户签订的合同价格相同	18副模具含税合同总价为33.85万元	18副模具含税合同总价为33.85万元			

除上表中本公司承接的新宁实业签订的业务合同形成的营业收入外，本公司的营业收入均为自主对外签订合同形成的。

综上，本公司全面承接了原新宁实业与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制造销售有关的全部资产、人员、机构、技术及业务合同，新宁实业未转移至本公司的资产、人员、机构、技术及业务合同均系耐磨材料生产销售所必须，与本公司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制造销售的业务无关，不存在混同使用的情形。由此也消除了本公司与新宁实业之间的现实和潜在的同业竞争。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章程（挂牌适用稿）》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现任七名董事分别是：周道宏、李水珍、周宏伟、夏显军、陈福兵、李高成和罗明松。

1、周道宏，相关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股权结构情况（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本届董事任期至2017年4月。

2、李水珍，女，1972年3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8年至2001年，历任安徽省宁国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纳，会计，财务副科长，科长；2002年至2014年4月，历任新宁实业监事、工会主席，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4月至今，任新宁股份董事。本届董事任期至2017年4月。

3、周宏伟，男，1967年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88年8月至1992年12月，任宁国市狮桥区农技站技术员；1993年1月至2003年12月，任宁国市园艺场办公室主任；2004年1月至2009年2月，任宁国市维达铸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3月至2011年12月任新宁实业副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4年4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新宁股份董事、副总经理。本届董事任期至2017年4月。

4、夏显军，男，1977年5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初级会计师。1996年8月至1998年1月，任合肥市保险箱厂设计员；1998年2月至2005年12月，历任北京源满源食品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财务部长，财务总监；

2006年1月至2007年5月，任安徽明珍堂养生品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07年6月至2012年8月，历任安徽山里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财务总监，董事、董事会秘书；2012年9月至2013年3月，任安徽省宁国市乡浓缘食品销售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3年4月至2014年4月，历任有限公司财务科长，财务部长；2014年4月至今任新宁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本届董事任期至2017年4月。

5、陈福兵，男，1970年12月生，中共党员，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7年至2005年7月历任安徽省宁国耐磨材料总厂热处理车间职工，班长，车间主任；2006年9月至2011年12月历任新宁实业国内销售部部长、国际销售部部长；2012年1月至2014年4月，任有限公司国际销售部部长；2014年4月至今，任新宁股份董事、国际销售部部长。本届董事任期至2017年4月。

6、李高成，男，1974年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93年至1997年，任安徽省宁国耐磨材料总厂机械加工员；1997年至2000年，务农；2000年至2011，历任新宁实业生产部部长，品质部部长；2012年至2014年4月，历任有限公司品质部部长，生产部部长。2014年4月至今，任新宁股份董事、生产部部长。本届董事任期至2017年4月。

7、罗明松，男，1967年3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9年至1999年，务农；1999年8月至2002年9月，任宁国东方碾磨材料有限公司模具管理员；2002年10月至2011年12月，历任新宁实业车间主任，生产部部长；2012年1月至2014年4月，历任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技术部部长。2014年4月至今，任新宁股份董事、技术部部长。本届董事任期至2017年4月。

##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公司现任的三名监事分别是王仲珏、王登国和李冰剑，其中王仲珏和李冰剑为股东代表监事，王仲珏任监事会主席；王登国为由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监事简历如下：

1、王仲珏，男，1951年1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77年毕业于东南大学铸造工艺与设备专业。1977年至今，历任安徽工程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11年至2014年4月，任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4年4月至今，任新宁股份监事会主席。本届监事任期至2017年4月。

2、李冰剑，男，1972年1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2年8月至2001年8月，历任安徽省宁国耐磨材料总厂质量检测科技术员，科长；2001年8月至2007年10月，任安徽省霍邱县洪宁耐磨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0月至2011年12月，历任新宁实业销售部副部长，部长；2012年1月至2014年4月，任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2014年4月至今，任新宁股份监事、销售部部长。本届监事任期至2017年4月。

3、王登国，男，1969年1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工程师。1990年10月至2008年12月，历任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质检员，技术员，班长，车间副主任。2009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新宁实业技术部部长；2012年1月至2014年4月，任有限公司品质部部长。2014年4月至今，任新宁股份监事、品质部部长。本届监事任期至2017年4月。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章程（挂牌适用稿）》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1名，以及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1名，其中总经理为周道宏，副总经理为周宏伟，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为夏显军。

1、周道宏，相关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股权结构情况（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2、周宏伟，相关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之“3、周宏伟”。

3、夏显军，相关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之“4、夏显军”。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除董事长兼总经理周道宏先生持有本公司85%的股份，公司董事李水珍通过新宁投资间接持有公司1.5%的股份之外，其他人员均不持有本公司股份。

周道宏先生直接和间接控制本公司100%的股权，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总计（元）	49,604,743.15	46,545,781.56	19,506,974.41
负债总计（元）	26,616,794.74	24,389,364.31	14,277,294.23
股东权益合计（元）	22,987,948.41	22,156,417.25	5,229,680.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22,987,948.41	22,156,417.25	5,229,680.18
每股净资产（元）	1.15	1.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5	1.11	
资产负债率（%）	53.66	52.40	73.19
流动比率（倍）	0.94	1.01	1.16
速动比率（倍）	0.38	0.43	0.18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10,071,246.38	22,100,642.84	6,812,288.77
净利润（元）	831,531.16	1,393,197.68	230,208.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1,531.16	1,393,197.68	230,208.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09,451.16	1,417,146.22	225,872.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09,451.16	1,417,146.22	225,872.78
毛利率（%）	40.83	36.99	39.80
净资产收益率（%）	3.68	23.51	4.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61	23.91	4.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7	5.28	4.48
存货周转率（次）	0.46	1.16	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99,560.60	-177,756.96	-2,039,899.1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5	-0.008	

上述指标和数据中，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数，远低于净利润其原因如下：

公司设立时间短，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财务截止日 2014 年 5 月 31 日，成立时间仅为 2 年半，为打开产品销路和扩大业务规模，公司给予客户以较为宽松的赊销政策，一般为 3 至 6 个月的收账期，由此造成公司应收账款较大，另外，客户较多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货款结算，导致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小。此外由于公司设立时间短，销售规模及采购规模较小，市场影响力也较小，因此对外采购原材料，供应商给予的信用期较短。再加之公司成立初期，资本投入较少，使用现金的项目也较多。综上，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且远低于净利润，这符合公司初创期的经营特点。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的目前情况短期内会造成公司的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紧张，因此公司通过银行借款的融资方式缓解短期资金压力，但随着公司生产销售规模的扩大，其市场影响力也会越来越大，将会收紧给予客户的赊销政策，同时采购原材料占用供应商资金的期限也会加长，届时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量情况将会改观。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sub>0</sub>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

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每股收益=当期净利润÷期末股本数

4、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数

5、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7、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8、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9、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

##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工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

联系电话：0551-65161650

传真：0551-65161659

项目小组负责人：刘杨

项目组成员：林斗志 陆今立 李坤阳 吕娟

##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晓健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濉溪路 278 号财富广场 B 座东楼 16 层

联系电话：0551-62620429

传真：0551-62620450

经办律师：祝传颂 肖郑东

##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陈永宏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 19 号华通大厦 B 座 208

联系电话：010-88827699

传真：010-88018737

经办会计师：周学民 王军

##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郑文洋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联系电话：010-88018767

传真：010-88019300

经办注册评估师：张基昌 张宏刚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业务概述

####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分属两个行业：（1）耐磨材料制造设备类产品属于通用设备制造行业（行业代码：C34）；（2）模具类产品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5）。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分属：（1）耐磨材料制造设备类产品属于通用设备制造行业中的子行业铸造机械制造（C3423）；（2）模具类产品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子行业模具制造（C3525）。

公司目前的经营范围为：铸造机械、热处理设备及模具研发、生产、销售，冶炼设备、矿山设备销售，自营本公司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进出口的产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耐磨材料制造设备类产品为铸球自动化生产线及自动化热处理生产线，模具类产品为铸球、铸段模具，主要应用于铸球、铸段等耐磨材料的生产。

##### 1、铸球自动化生产线

##### 铸球自动化生产线系列

##### (水平分型)铁模覆砂铸造生产线



(垂直分型) 无箱造型铸造生产线



铸球生产线是生产耐磨铸件的生产设备，而耐磨铸件是目前应用最多的研磨介质，广泛使用于冶金矿山、建材水泥、火力发电等行业，主要用来对物料进行研磨、破碎，如矿山企业需要将矿石磨碎进行选矿、火力发电企业需要将煤炭磨成煤粉以提高燃烧效率等。铸球生产线工作原理是将废钢、废铁等废旧炉料利用中频电炉加热升温，使炉料充分熔化，在炉料熔化过程中适量加上贵金属合金至炉内进行内部成分调质，待铁水温度达到满足工艺规定要求的温度后将合格铁水浇注到生产线模具中制造出耐磨铸件，因此生产线中的运行方式、浇注工艺及冷却工艺对耐磨铸件的品质有决定性的作用。

本公司铸球生产线采用了多项公司自主研发技术，其中主要包括铁模覆砂双工位同步射砂装置、液压单幅驱动生产线、底注式恒温包浇注工艺等在产品技术上体现了强大的竞争力：

1) 本公司铸球生产线中产品造型、开合模、吹砂清扫、浇铸、翻转出球、输送等一系列工序均由机械来完成。而国内企业一般采用人工完成所有或部分工序；

2) 采用铁模覆砂双工位同步射砂装置，实现上下模射砂分开的两个工位在同一工位完成，大大提高劳动效率；

3) 本生产线采用底注式恒温包浇注工艺，其优点：一是保证浇注温度基本一致，克服目前一般企业手工浇铸，前后温度相差太大的弊病。二是解决了手工上注法浇铸无法解决的渣铁混浇的老大难问题，大大减少铸球渣孔缺陷，有效提高了铸球的内在质量；在生产ADI磨球时可手工吊包多点浇注；

4) 改进同类生产线运行方式，采用液压单幅驱动生产线、使得生产线动力更大、运行更平稳、精度更高、噪声更低；且运行成本低，操作简单。而且气动及液压元件、机械零部件、电气元件采用通用件，易损件少，维修方便。

## 2、热处理生产线

### 热处理生产线系列

#### 推杆式热处理自动化生产线



节能热处理生产线



热处理生产线是对耐磨铸件进行热处理加工的机械设备。热处理工艺是将金属材料放在一定的介质内加热、保温、冷却，通过改变材料表面或内部的金相组织结构，来控制其性能的一种金属热加工工艺，是保证耐磨铸件产品质量的最后一道工序，也是非常重要的一道工序。

相比国内大部分手工传统热处理生产线本公司热处理生产线产品一是采用了自动化设计，产品为液压驱动，进料、出料、翻斗、摇摆淬火全自动运行。二是产品主体采用箱式设计，炉门砖与炉门连接为一个整体，提高设备的热效率，节约能源，操作简便，减轻作业人员劳动强度，对设备起到保护作用，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三是产品改进了传统的大容量水池及另设开式水冷却器的配置，采用“水、油”闭路循环冷却系统，冷却水在冷却器内自循环，通过顶部风机带走淬火油的热量，换热后的淬火油通过油池中央的涌动并向四周均匀扩散，避免了油池内的局部热油小循环，实现了油池内油温均匀，有效的保证了产品的淬火质量，大大降低了淬火油冷却能耗。

### 3、模具类产品 铸球模具系列

#### 垂直分型无箱铸造铸球模具



传统铸球模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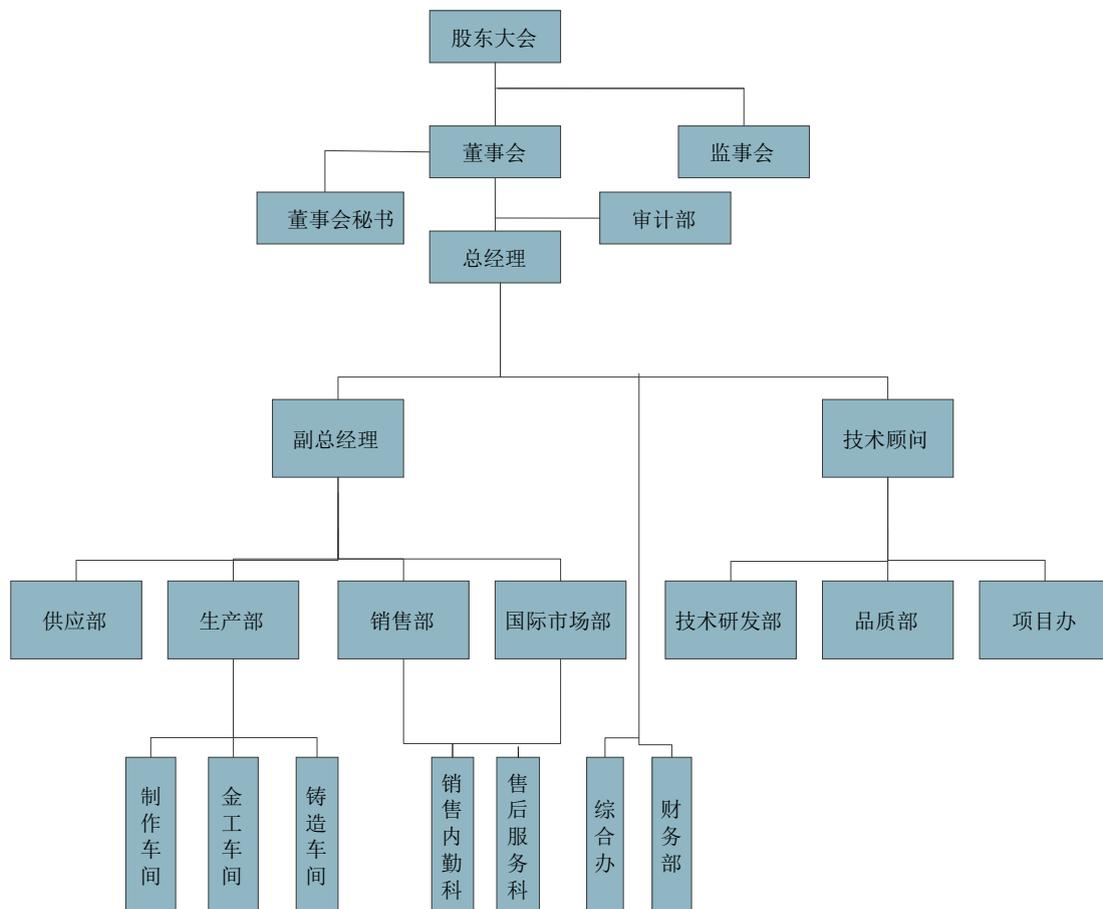
模具是传统类手工铸球生产线及铸球自动化生产线中必不可少的配套部件。模具的设计工艺直接影响到耐磨铸件质量及产量。公司模具类产品包括适用于传统手工生产线的传统型模具和适用于本公司自动化铸球生产线的自动化生产线模具。

目前，国内一般企业传统手工铸球模具，生产效率低、能耗高。公司设计研发的垂直分型无箱造型系列铸造自动化生产线模具在有限的分型面空间合理排布铁水的浇道，解决了该类型模具产品无法水平或呈小角度设置的难题，拓展了模

具内部设置空间，最大限度地发挥模具的效能，工艺出品率相比同类产品大大提高；同时该模具设计有独特的排气设置，充分保障了铸造腔体的液态金属的流通畅通和顺利排气，确保铸球、铸段瞬间冷凝的环境，从而确保了产品质量。公司垂直分型无箱造型系列铸造自动化生产线模具产品有多种规格，在为客户提供产品解决方案时可根据自身的条件（生产规模、产品规格、资金条件、市场前景、场地、电力配备），合理选择本公司垂直分型无箱造型生产线及垂直分型无箱造型铸球系列模具的配置，充分发挥垂直分型无箱造型生产线的生产功效。

##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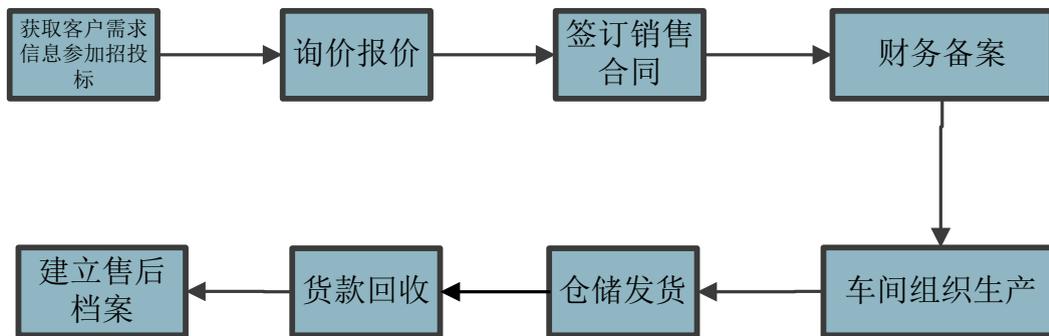
公司部门及相关职能如下：

编号	部门	职能
1	生产部	负责生产、仓储、安全、管理、质控等工作
2	供应部	负责原料采购工作
3	综合办	负责行政、后勤、人事工作

4	销售部	负责国内市场销售、售后服务等工作
5	技术研发部	负责技术研发
6	财务部	负责财务核算、监督和管理等工作
7	审计部	负责公司经济活动审计、监管工作
8	国际市场部	负责国际市场销售、售后服务等工作
9	品质部	负责原材料、产品质量检测等工作
10	项目办	负责公司项目申报、专利技术申报等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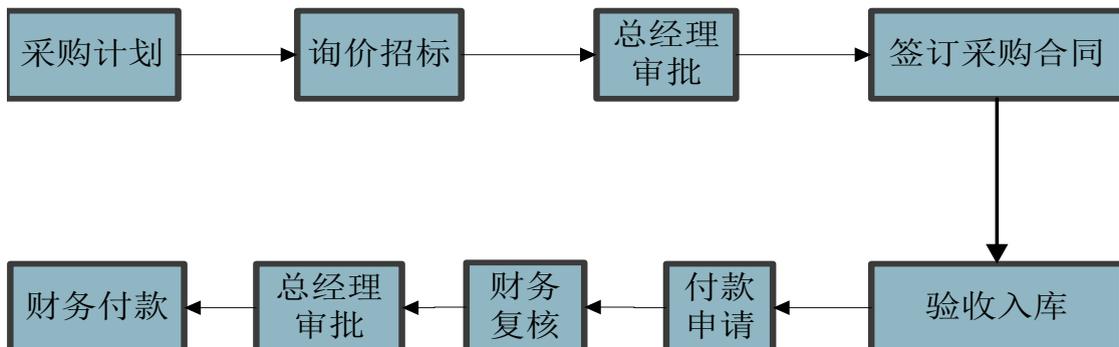
##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 1、销售流程



销售部、国际市场部通过浏览行业门户网站及目标客户官网，同时主动积极实施产品市场推广获取客户招标信息；根据客户招投标公告参加招投标，中标后与客户在产品规格、质量、价格协商一致后签订销售合同；销售合同同时在财务备案；备案后销售合同传递到生产部，由生产部安排组织生产、仓储发货（国际市场部负责外贸报关）；并由销售部、国际市场部建立客户档案并负责售后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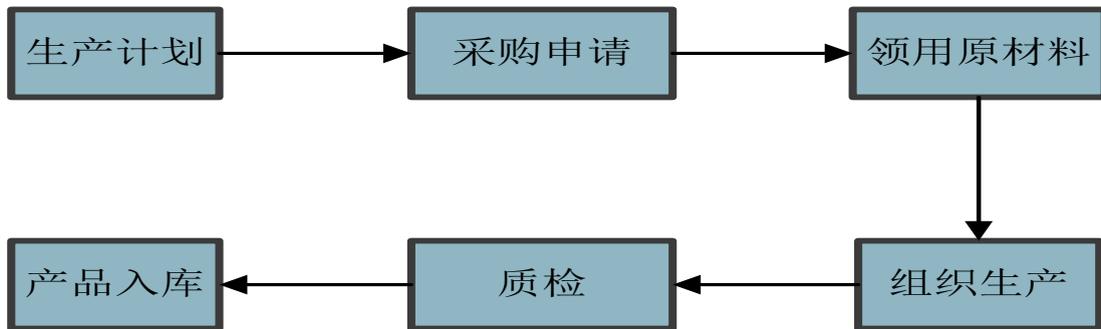
### 2、采购流程



供应部根据公司生产调度会制定采购计划，然后向供应商询价，比对后报总

经理审批，签订采购合同，到货时由品质部出示的品质检测或认定合格的品质证明，合格后入库，供应部根据入库单及采购合同、发票填写付款申请单，经财务部复核、总经理审批后财务部付款。

### 3、生产流程



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调度安排生产计划，工程技术部配合提供产品生产所需的各种技术文件和资料；生产部门盘点库存原材料数量，如库存不足向供应部提出采购申请，采购完毕后，生产部领用原材料组织生产，产品质检合格后入库。

#### (1) 公司生产的具体流程和核心环节

公司主要产品铸球自动化生产线、热处理生产线流程如下：



在上述生产流程中，核心环节为方案设计及生产制造。

公司主要产品铸球模具生产流程如下：



在上述生产流程中，核心环节为模具产品设计。

公司在方案设计环节对客户的要求进行分析优化，必要时对客户生产现场勘察，依靠对产品强大的设计开发能力及多年生产经验，最终形成针对性的解决方案。公司在生产制造环节具体流程为：公司外购原材料（包括通用件及定制件）——本厂对外购原材料进行精加工——形成产成品。公司的主要核心技术体现在产品方案设计、对外购定制件的设计及本厂精加工工艺流程中。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从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包括通用件和定制件。其中，生产铸球自动化生产线、热处理生产线产品采购的主要通用件包括：钢材、耐火材料等；主要定制件为：炉丝、淬火筐、耐热砖等。模具产品采购的主要通用件包括：铝材等；主要定制件为：一次性模具、铸件等。公司采购定制件流程为公司将设计图及定制要求提供给供应商，由供应商自购原材料生产定制件。定制件为公司产品的核心部件，所使用的设计理念及参数均出自本公司自有专利技术，能充分体现本公司的核心技术能力。

在公司产品的精加工工艺流程中的核心工作流程全程采用可编程数控机床，由 pc 智能自动控制系统，其整条加工工艺流程设计及流程中各项工艺（例如车、钳、刨、铣）的关键性参数均出自本公司自有专利技术，能充分体现本公司的核心技术能力。

公司在生产铸球生产线配套模具、模板时会需要外协厂商参与，主要发生在下列情况中：客户临时要求增加可替换模具，模板的数量，公司由于自身产能有限，不能在短期内达产。为满足客户需求，公司提供待加工模具、模板及图纸给外协厂商，要求外协厂商按照某一非核心标准化加工工序（例如：对模具开槽等）对模具进行加工，加工完毕后发回公司进入精加工流程。

## （2）公司外协生产情况

### ①外协生产的主要内容、原因及其必要性

公司在生产制造设备类产品配套球段分离机轴、分选机轴、炉门轴、模具、模板时会需要外协厂商参与，主要发生在下列两种情况中：第一种情况属于偶发性外协行为：2012 年公司成立之初，由于生产设备配备不全，部分产品组件（例如某一规格球段分离机轴、分选机轴、炉门轴）用本公司设备无法完成，需要外协厂商参与。在操作上由公司提供原材料（圆钢）给外协厂商，由外协厂商按照某一非核心标准化加工工序（例如：将圆钢车成某一规格分离机轴、炉门轴）进行加工，加工完毕后发回公司进入精加工流程。第二种情况是在正常生产中，客户临时要求增加可替换模具，模板的数量，而当公司处于生产任务安排比较紧张导致不能在短期内满足客户的临时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提供待加工模具、模板及图纸给外协厂商，要求外协厂商按照某一非核心标准化加工工序（例如：对模具开

槽等) 进行加工, 加工完毕后发回公司进入精加工流程。

### ②外协厂商及外协成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外协厂商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序号	外协厂商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 1-5 月
1	宁国市慧玲车床加工修理部	2,737.86	2,530.00	3,825.24
2	昆山君华模具工业有限公司		84615.38	
3	宁国市创业模具厂		27,388.35	
4	宁国市天盛模板加工厂		5,597.09	
5	宁国市诚意机械加工厂		13,543.69	
6	合计	2737.86	133,674.51	3,825.24

公司参照市场公允价格与外协厂商协商确定加工费用单价, 外协成本主要为支付给外协加工厂的加工费用, 报告期外协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5 月	
	金额 (元)	比例	金额 (元)	比例	金额 (元)	比例
外协成本	2,737.86	0.04%	131,144.51	1.01%	3,825.24	0.06%
生产成本	7,184,719.50	99.96%	12,812,579.82	98.99%	6,440,238.54	99.94%
合计	7,187,457.36	100.00%	12,943,724.33	100.00%	6,444,063.78	100.00%

申报期外协成本占生产成本比例非常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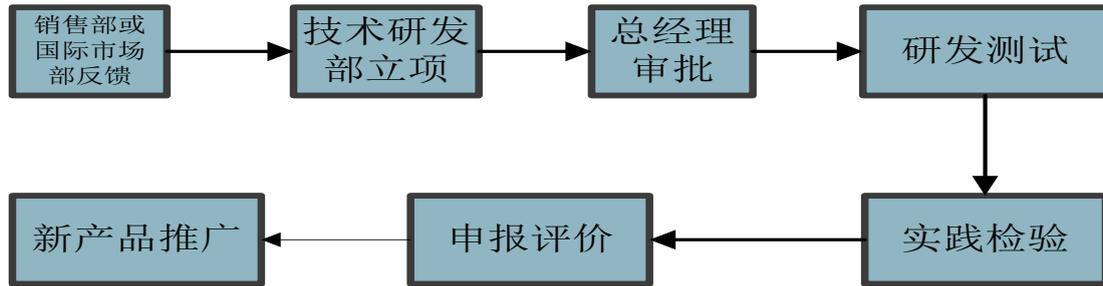
以上外协行为不属于公司产品制造的关键性生产流程, 不涉及公司核心技术, 且外协发生费用极小, 不属于关键要素。因外协加工工序技术含量低, 市场上能提供上述服务的厂商数量较多, 所以公司在选择厂商的过程中具有自主性, 不会构成重大依赖。

### ③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

公司对外协厂商实行与供应商相同的质量控制流程。对合格外协厂商每年进行一次复审, 由采购、品质、生产相关部门组成评审小组, 对供应商供应产品的合格情况、供货及时情况进行统计汇总, 规定采购物资合格率应高于 95%。对于产品品质、供货及时性、服务等方面存在问题的外协厂商, 将减少其配额并进入观察期, 如无明显改善则继续减少配额直至停供处理。被淘汰厂商如欲再向本公

司供货，需再经过调查评估。公司对外协产品完善的质控流程，保证了公司产品的品质达标。

#### 4、研发流程



销售部或国际市场部将发现的产品问题或潜在的市场需求反馈给工程技术部，技术研发部整理后生成立项报告呈总经理审批，审批通过后，技术研发部开始研发测试，并投入真实使用环境下检验，检验通过后申报评价，通过评价后进行推广。

### 三、公司拥有的关键资源情况

#### (一) 主要产品所使用的技术

公司专注于铸球自动化生产线（垂直无箱造型线、水平分型线），热处理生产线及耐磨材料模具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耐磨铸球的生产。其主要使用的技术如下：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号	公告日期
1	一种自动化箱式热处理设备	发明专利	新宁实业	201110383259.5	2013/11/20
2	一种铸造旧砂、炉渣回收处理设备	发明专利	新宁实业	201010192813.7	2012/11/21
3	一种垂直分型的铸球、铸段模具	发明专利	新宁实业	200910220919.0	2012/11/21
4	一种铸造模具的锁紧装置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259241.9	2013/11/20
5	一种铁型铸球模板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258717.7	2013/12/04
6	冒口与铸造型腔一体化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422848.4	2014/02/26
7	冒口和铸造型腔一体化成型模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422825.3	2014/02/26

8	一种铁型铸球模具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259198.6	2014/02/26
9	金属模覆砂造型模板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422543.3	2014/02/26

注1：2014年5月23日，新宁实业与股份公司达成协议，将上表中的三项发明专利无偿转让给股份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有关无偿转让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注2：2014年5月9日，新宁装备整体变更为新宁股份，上表中有关专利权人的名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上表所列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1、一种自动化箱式热处理设备：本发明公开了一种自动化箱式热处理设备，包括炉门、炉门框架、炉壳、电热丝以及淬火处理结构，所述的淬火处理结构包括油池，所述的炉门框架采用铸铁材料；在所述的炉门上设有耐火材料制成的炉门砖，且所述的炉门砖与所述的炉门连接为一个整体。采用上述技术方案，提高设备的热效率，节约能源，操作简便，减轻劳动强度；对设备起到保护作用，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改进淬火方式，进一步降低淬火油油温，并保持油温均衡，有效的保证了产品的淬火质量。

2、一种铸造旧砂、炉渣回收处理设备：本发明公开了一种铸造旧砂、炉渣回收处理设备，设置供料装置、筛分装置、再生砂回收装置、渣铁料回收装置、除尘装置；所述的筛分装置、再生砂回收装置、渣铁料回收装置由同一个罩体封闭，所述的罩体通过除尘引风管道与所述的除尘装置连通。采用上述技术方案，实现了废旧砂和炉渣处理的自动化，减轻工人的劳动强度，生产效率高；实现各种废旧砂和炉渣的充分回收、再利用，降低成本，节约能源，使资源充分利用，减小或避免粉尘污染物的排放，可以充分保证减小或控制粉尘对大气环境的污染。

3、一种垂直分型的铸球、铸段模具：本发明公开了一种垂直分型的铸球、铸段模具，包括分型面垂直设置的模具体，在分型面上设有浇冒口、分流浇道和竖直的主浇道，在分型面上设有由多个铸球模型构成铸球模型串，或者在分型面上设有由多个铸段模型构成的铸段模型串，铸球模型串的一端或铸段模型串的一端与主浇道连通，铸球模型串或铸段模型串的轴线与水平线呈 $\pm 5^\circ$ 的夹角。采用上述技术方案，将有限的空间合理排布，最大限度地发挥模具的效能；独特的排气设置，充分保障了铸造腔体的液态金属的流动畅通和顺利排气，确保铸球、铸段

瞬间冷凝的环境，从而确保了产品质量；安装以及在实际生产中操作简便，可进一步降低成本。

4、一种铸造模具的锁紧装置：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铸造模具的锁紧装置，所述的铸造模具包括模具上箱、模具下箱，所述的锁紧装置用于将所述的模具上箱、模具下箱锁紧；或者用于对砂型的压紧；所述的锁紧装置的动力部件采用气动传动机构，或者采用液压传动机构。采用上述技术方案，通过 PLC 智能系统或电器控制，实现了连续自动作业，在浇注前，快速有效地自动对模具锁紧或对砂型压紧；浇注完成后快速自动解除锁紧；保证了产品质量，工作效率高。工作过程受到保护，确保设备安全和生产的正常开展。

5、一种铁型铸球模板：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铁型铸球模板，包括两个模板分体，两个模板分型面，设有铸球模型、浇注口模型、多个横浇道模型、与横浇道数量相同的内压冒口模型；每个横浇道的外端部设有一组模型，模型通过内压冒口模型与横浇道连接。采用上述技术方案，广泛适用于铁型铸球的生产中人工作业，或机械化、自动化连续铸造生产线，确保了金属型模具的快速造型，提高生产率。本实用新型同样适用于铸段生产。

6、冒口与铸造型腔一体化成型模具：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冒口与铸造型腔一体化成型模具，包括射芯机、铸造模具上模及与铸造模具上模合箱的成型模板，射芯机的射咀与铸造模具上模的射砂孔连接；还包括设在所述铸造模具上模上的冒口成型模，所述冒口成型模上设有成型孔，在所述铸造模具上模上设与所述成型孔相通的模孔；还包括上芯及设在成型模板上的下芯，所述上芯顶端固定在所述冒口成型模上端上，所述上芯底端及所述下芯顶端分别伸入所述成型孔或模孔内相对接；所述上芯及下芯与所述成型孔及模孔间的空腔构成冒口成型型腔；本实用新型能实现冒口和铸造型腔一体化成型，克服冒口搬运及安装存在的缺陷，省时省力，成本较低，且能保证铸造产品质量。

7、冒口和铸造型腔一体化成型模：本实用新型公开了冒口和铸造型腔一体化成型模，包括射芯机、铸造模具上模及与铸造模具上模合箱的成型模板，所述射芯机的射咀与铸造模具上模的射芯孔连接，还包括设在所述铸造模具上模上的冒口成型套，在所述冒口成型套顶端设有端盖；在所述铸造模具上模上设与所述冒口成型套套孔相通的模孔；还包括设在所述套孔内的上芯及设在所述成型模板上

的下芯，所述上芯顶端伸出所述端盖并固定在射芯机的射头上，所述上芯底端及所述下芯顶端分别伸入模孔或套孔内相对接；本实用新型能在铸造产品时，不会损坏冒口；同时不会产生散砂，不仅节省了散砂清理时间，省时省力，同时能够避免散砂对铸造产品的影响，保证铸造产品质量。

8、一种铁型铸球模具：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铁型铸球模具，包括两个模具分体，两个模具分体的结合面构成模具分型面，铸球的模型腔设在该模具分型面上；铸球模具设有浇注口、多个横浇道、与横浇道数量相同的内压冒口腔；每个横浇道的外端部设有一组模型腔，模型腔通过内压冒口腔与横浇道连接。采用上述技术方案，广泛适用于铁型铸球的生产中人工作业，或机械化、自动化连续铸造生产线，扩大单副模具每批次浇注成型的产能，满足各种生产方式的生产率的要求；避免铸造浇注时出现抬箱导致的金属液外溢，提高了产品冷凝成型的质量，避免铸造产品出现黑头、缩松等铸造缺陷；减小金属液对模具的损伤，提高模具使用寿命，确保安全生产。

9、金属模覆砂造型模板：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金属模覆砂造型模板，包括模板体，在所述模板体上设有分流块模型、产品模型、补缩冒口模型及分流浇道，所述分流浇道两端分别与分流块模型及补缩冒口模型底部相连接；所述补缩冒口模型与所述产品模型连接；在所述模板体上还设有排气塞；该金属模覆砂造型模板，在模板体上设排气塞，完善射芯时的瞬间排气，保障了铁模覆砂成型的质量，避免了覆砂工艺返工，同时节约了覆砂造型耗砂量，节省了成本。

## （二）无形资产情况

###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4 年 05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土地权证编号	位置	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入账时间	面积 (m2)	入账价值 (元)	他项权利	备注

1	新宁装备	宁国用(2012)第1122号	河沥园区东城大道北侧	2060年12月27日	转让	2012年12月25日	18915.3	2,360,629.44		
2	新宁装备	宁国用(2012)第1123号	河沥园区东城大道北侧	2060年12月27日	转让	2012年12月25日	12296.2	1,534,565.76		
3	新宁装备	宁国用(2012)第1124号	河沥园区东城大道北侧	2060年12月27日	转让	2012年12月25日	24333.8	3,036,858.24		
4	新宁装备	宁国用(2012)第1125号	河沥园区东城大道北侧	2060年12月27日	转让	2012年12月25日	21922.2	2,735,890.56	抵押权	为本公司抵押借款
5	新宁装备	宁国用(2012)第1126号	河沥园区东城大道北侧	2060年12月27日	转让	2012年12月25日	22961.5	2,865,595.39	抵押权	为本公司抵押借款

注：1、2014年5月9日，新宁装备整体变更为新宁股份，有关土地使用权的权利人名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 2、商标权

截至2014年05月31日，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注册商标	申请号	核定使用商品	申请日期	申请人
1		11981302	第6类	2012年12月31日	新宁装备
2		11981263	第7类	2012年12月31日	新宁装备
3		11981470	第17类	2012年12月31日	新宁装备

## 3、专利权

截至2014年5月31日，新宁装备已获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6项。另有14项发明专利和10项实用新型专利正在申请过程中。

### (1) 已获发明专利情况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号	公告日期

1	一种自动化箱式热处理设备	发明专利	新宁实业	201110383259.5	2013/11/20
2	一种铸造旧砂、炉渣回收处理设备	发明专利	新宁实业	201010192813.7	2012/11/21
3	一种垂直分型的铸球、铸段模具	发明专利	新宁实业	200910220919.0	2012/11/21

注1：2014年5月23日，新宁实业与本公司达成协议，将上表中的三项发明专利无偿转让给本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有关无偿转让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注：2：2014年5月9日，新宁装备整体变更为新宁股份，有关专利使用权的权利人名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 (2) 已获实用新型专利情况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号	公告日期
1	一种铸造模具的锁紧装置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259241.9	2013/11/20
2	一种铁型铸球模板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258717.7	2013/12/04
3	冒口与铸造型腔一体化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422848.4	2014/02/26
4	冒口和铸造型腔一体化成型模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422825.3	2014/02/26
5	一种铁型铸球模具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259198.6	2014/02/26
6	金属模覆砂造型模板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422543.3	2014/02/26

注：2014年5月9日，新宁装备整体变更为新宁股份，有关专利使用权的权利人名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 (3) 截至2014年05月31日，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申请人	专利申请号	受理日期
1	一种铸造型腔自动吹扫机	发明专利	新宁装备	201310364307.5	2013/12/25
2	一种冒口和铸造型腔一体化成型模	发明专利	新宁装备	201310299345.7	2013/11/20
3	一种冒口与铸造型腔一体成型模具	发明专利	新宁装备	201310298286.1	2013/10/23
4	一种铁型铸球模具	发明专利	新宁装备	201310176185.7	2013/8/14
5	一种金属热处理产品筐	发明专利	新宁装备	201310176328.4	2013/8/14
6	一种冒口与铸造型腔一体成型模具	发明专利	新宁装备	201310278378.3	2013/7/04
7	一种冒口和铸造型腔一体化成型模	发明专利	新宁装备	201310278166.5	2013/7/04

8	生产线模具升降过跨辅助装置	发明专利	新宁装备	201410081477.7	2014/03/07
9	生产线模具反推补偿定位辅助装置	发明专利	新宁装备	201410083203.1	2014/03/10
10	液压单幅驱动生产线	发明专利	新宁装备	201410081856.6	2014/03/07
11	铁模覆砂双工位同步射砂装置	发明专利	新宁装备	210310645530.7	2013/12/11
12	一种铁模覆砂磨球生产线机械限位缓冲装置	发明专利	新宁装备	201310645528.x	2013/12/11
13	一种新型高铬磨球的生产工艺	发明专利	新宁装备	201310645529.4	2013/12/11
14	铁模覆砂模球生产线机械线性运动保险装置	发明专利	新宁装备	201310645526.0	2013/12/11
15	铁模覆砂双工位同步射砂装置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792592.6	2013/12/11
16	冒口和铸造型腔一体化成型模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394571.9	2013/7/4
17	冒口与铸造型腔一体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394786.0	2013/7/4
18	金属模覆砂造型模板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395006.4	2013/7/4
19	铁模覆砂模球生产线机械线性运动保险装置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792515.0	2013/12/11
20	一种铁模覆砂磨球生产线机械限位缓冲装置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320792593.0	2013/12/11
21	一种树脂砂成型的浇口杯模具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420058800.4	2014/02/08
22	生产线模具反推补偿定位辅助装置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420101890.0	2014/03/07
23	液压单幅驱动生产线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420101888.3	2014/03/07
24	生产线模具升降过跨辅助装置	实用新型	新宁装备	201420103552.0	2014/03/10

注1：上表中的第1至5项发明专利申请已经进入实质审查阶段，6至14项发明专利申请已获受理但尚未进入实质审查阶段，其余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已获受理尚未授权。

注2：2014年5月9日，新宁装备整体变更为新宁股份，公司将在获得上表中有关专利权授权后进行专利权人名称的变更。

### （三）公司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序号	申请单位名称	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发证机关	登记证号	起止日期
1	新宁装备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告登记证书	中国芜湖海关	3414960481	2012.03.21-2015.03.21

2	新宁装备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安徽省宣城市商务局	00916640	2012.03.14
3	新宁装备	质量认证	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01712Q11456R0M	2012.8.20-2015.8.19
4	新宁装备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01713E20490R0M	2013.9.17-2016.9.16
5	新宁装备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01713S10351R0M	2013.9.17-2016.9.16

注：2014年5月9日，新宁装备整体变更为新宁股份，有关上表中资质或资格的名称的变更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2014年05月31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4年05月31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 1、主要房产情况

序号	权证编号	权利人	建筑面积(m <sup>2</sup> )	入账价值(元)	入账时间	净值价值(元)	成新率(%)	有无他项权利	备注
1	房地权宁字第00053179号	新宁装备	5999.94	3,180,254.00	2013/5/1	3,031,027.73	95.31%	新宁装备借款担保抵押	
2		新宁装备		139,130.37	2013/12/1	136,376.77	98.02%		配电房位于1号车间内
3	房地权宁字第00060244号	新宁装备	6664.14	3,559,475.34	2014/5/25	3,531,296.16	99.21%	新宁装备借款担保抵押	

##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序号	名称	数量（件）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加工中心	1	320,340.36	270,595.13	84%
2	普通车床	1	24,528.39	20,222.63	82%
3	电火花线切割 机床	1	15,456.11	12,742.91	82%
4	CO2 保护焊机	1	4,707.73	3,123.79	66%
5	单梁起重机	1	46,153.85	41,769.29	91%
6	单梁起重机	1	47,008.55	42,542.75	91%
7	单梁起重机	1	47,008.54	42,542.74	91%
8	单梁起重机	1	47,008.55	42,542.74	91%
9	数控火焰切割 机	1	81,196.58	74,768.48	92%
10	带锯床	1	31,196.58	28,726.88	92%
11	摇臂钻床	1	15,384.62	14,166.72	92%
12	线切割	1	32,051.28	29,513.88	92%
13	线切割	1	48,717.95	44,861.15	92%
14	数控立铣	1	183,760.68	169,212.98	92%
15	数控立铣	1	76,923.08	70,833.38	92%
16	双面铣床	1	118,803.42	110,338.65	93%
17	龙门数控铣床	1	837,606.87	791,189.52	94%
18	等离子切割机	1	3,079.92	2,958.02	96%
19	铣床	1	50,452.01	48,454.96	96%
20	剪板机	1	8,606.71	8,266.01	96%
21	变压器	1	32,000.00	30,733.32	96%
22	高压计量箱	1	11,500.00	11,044.79	96%
23	高压配电柜	1	27,507.89	26,419.03	96%

## （六）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 2014 年 05 月 31 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如下：

周道宏，相关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股权结构情况（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王仲珏，相关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李高成，相关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王登国，相关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 （七）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05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 97 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 1、专业构成

专业	人数（名）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管理人员	7	7.22%
研发人员	12	12.37%
销售人员	8	8.25%
生产人员	49	50.51%
后勤人员	21	21.65%
合计	97	100%

### 2、学历构成

学历	人数（名）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本科及本科以上	5	5.16%
大专	25	25.77%
高中及以下	67	69.07%
合计	97	100%

### 3、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名）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岁以下	42	43%
30-40	22	23%
40岁以上	33	34%
合计	97	100%

##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简介

### （一）业务收入的构成及主要产品的规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一、主营业务收入	9,613,510.01	95.46	20,898,735.25	94.56	6,271,666.70	92.06
二、其他业务收入	457,736.37	4.54	1,201,907.59	5.44	540,622.07	7.94
合计	10,071,246.38	100.00	22,100,642.84	100	6,812,288.77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生产线设备及模具的销售。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一、主营业务收入	9,613,510.01	95.46	20,898,735.25	94.56	6,271,666.70	92.06
设备	7,070,859.52	70.21	11,907,488.63	53.88	3,171,860.6	46.56
模具	2,542,650.49	25.25	8,991,246.62	40.68	3,099,806.1	45.50
二、其他业务收入	457,736.37	4.54	1,201,907.59	5.44	540,622.07	7.94
合计	10,071,246.38	100.00	22,100,642.84	100.00	6,812,288.77	100.00

###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铸球自动化生产线（垂直无箱造型线、水平分型线），自动化热处理生产线，耐磨材料模具等生产、销售。目前客户主要为耐磨材料制造企业。2012年、2013年度、2014年度1-5月前五名客户的销售占比分别是48.66%、61.62%

和 59.63%。

1、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5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内容如下：

2014 年度 1-5 月，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收入及占公司销售总额比例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1	铜陵有色金神耐磨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球段分离机、模具加热系统	1,997,735.72	19.84
2	中建材宁国新马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水平生产线模具	1,813,350.45	18.01
3	阿克苏青松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热处理生产线设备	943,205.12	9.37
4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模具	652,408.55	6.48
5	新疆金特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多组合钢球模具	598,290.58	5.94
小计			6,004,990.42	59.64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收入及占公司销售总额比例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1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铁磨覆砂生产线、模具	6,357,488.78	28.77
2	安徽省宁国耐磨配件总厂	水平生产线模具、射砂板、冲砂板	3,930,103.70	17.78
3	铜川明鑫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无箱垂直分型铸球生产线设备	1,568,082.05	7.10
4	赞钦钢铁铸造（赞比亚）有限公司	热处理生产线、模具、型板、球碗	1,206,765.70	5.46
5	宁国市开源电力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垂直分型模具	555,372.65	2.51
小计			13,617,812.88	61.62

公司 2012 年度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1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铁磨覆砂生产线及模具	1,784,688.03	26.20
2	图木舒克市大宇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模具、型板、微球型板、淬火筐等	409,254.70	6.01
3	安徽省宁国市宁沪钢球有限公司	迪砂生产线	395,455.30	5.81

4	赞钦钢铁铸造（赞比亚）有限公司	模具	368,713.35	5.41
5	夏天贸易有限公司（Summer Trade）	模具	356,024.30	5.23
小计			3,314,135.68	48.66

## 2、订单获取方式、业务合作模式、信用政策及回款情况

公司销售部门通过搜集上述客户公开的行业信息，结合自有的业务渠道及时、准确、全面掌握客户的需求与信息，根据客户招标公告参加招投标，在成功竞标后经公司相关人员审批后与客户签订订单。公司针对客户对产品有定制化需求的特性，目前产品的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方式（公司对于无需定制无需安装调试的通用型模具通过经销方式销售，经销占比极低，分别占2012年、2013年、2014年1-5月份营业收入的5.23%、1.61%、2.29%）。即由公司同客户直接签订购销合同，明确合同标的及技术条件、期限、交货及付款等，经评审后按照合同组织生产、发货、结算、回款，提供一切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

公司属于初创期为扩大生产销售规模，制定了较为宽松的销售信用政策，根据不同的产品以及不同用户的信用情况规定货款资金回笼期限。公司与客户结算方式一般实行“3（6）+6”模式，即一般给予客户3或6个月信用期。通常，3或6个月信用期满后与客户一般以不超过六个月期限的承兑汇票方式结算。公司的销售部门会根据以往的合作经验并关注实时经营情况对客户进行定期的信用评定，每笔合同实行“一事一议”审批制度，有权审批人员在合同审批表中对每笔合同的信用政策进行审批，销售部门根据批示按时进行货款结算。目前公司回款情况正常。

公司销售部门在对外销售前会组织人员对相同产品或相关产品的价格做详细的市场调查，根据市场化价格结合本公司产品成本加利润的原则，即根据当期原材料价格、产品中各种材料比例和配套件要求核算产品成本、进行价格测算和报价。公司也会根据行业状况、短期内的市场波动及诸如原材料价格变动等大环境的影响，并考虑产品技术先进性水平、制造工艺复杂程度进行差异化定价，本公司在拥有专利或专有技术的模具及热处理生产线等新型、高效节能产品上，因产品技术领先、质量优良，具有较好的议价能力。公司的销售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确定，销售的定价公允。

公司主要客户通过二年多的业务往来对公司的技术及产品均表示认可，已建立起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粘性较强。

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中，除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周道宏控制外，其余客户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 （三）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所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主要为钢材、耐火材料、模坯等。公司主要根据质量、价格、服务等因素确定供应商。市场上能提供上述商品的供应商数量较多，所以公司在选择供应商的过程中具有自主性。

2014年1-5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采购内容	占当期采购金额比例（%）
1	泾县金鼎合金铸造有限公司	827,701.31	翻转体钢件、水平模坯及浇注小车	12.45
2	宁国市诚辉铸造有限公司	753,809.05	模坯铸件	11.34
3	宁国慧宏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507,844.42	耐火材料等	7.64
4	宣城市恒泰金属铸件有限公司	454,933.80	模坯、球碗及铸件	6.84
5	杭州益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99,642.72	钢材	6.01
合计		2,943,931.30		44.28

2013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采购内容	占当期采购金额比例（%）
1	宁国市诚辉铸造有限公司	2,647,312.37	模坯铸件	19.66
2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2,303,075.62	耐火材料、生产线组成部分等	17.10
3	宁国市天瑞耐热钢有限公司	861,234.81	淬火筐、中高温轨道	6.39
4	宣城市恒泰金属铸件有限公司	741,487.41	模坯、球碗及铸件	5.51
5	泾县金鼎合金铸造有限公司	463,599.58	翻转体钢件、水平模坯及浇注小车	3.44
合计		7,016,709.79		52.10

2012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占当期采购金额比例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采购内容	占当期采购金额比例（%）
1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6,660,388.78	耐火材料等	42.29
2	宁国市诚辉铸造有限公司	2,633,404.97	一次性模具、铸件	16.72
3	宁国市天瑞耐热钢有限公司	1,084,315.38	淬火筐、中高湿轨道	6.88
4	南京飞科钢铁有限公司	579,310.89	钢材	3.68
5	宁国市永胜油品有限公司	315,535.04	钢球专用淬火油	2.00
	合计	8,639,550.09		71.57

公司通过公开信息挑选备选供应商。主要供应商必须提供详细的公司资料，包括：公司基本概况、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所供品种的材质证明以及其他必要事项。供应商必须提供样品交品质部检测，样品合格后报副总经理审批列入主要供应商名册。公司对主要供应商每年进行复审，对于价格合理、质量合格、供货及时、技术先进的优质供应商将增加产品的配额；对主要供应商供应产品的合格情况、供货及时情况进行统计汇总，规定采购物资合格率应高于 95%。对于产品品质、供货及时性、服务等方面存在问题的主要供应商，将减少其配额并进入观察期，如无明显改善则继续减少配额直至停供处理。被淘汰主要供应商如欲再向本公司供货，需再经过供应商调查评估。

公司主要根据质量、价格、服务等因素确定主要供应商，采购定价参考市场同类产品公允价格。主要供应商一般给予公司 1-3 个月的信用期，且信用期到期后，为节约财务成本，公司加大与主要供应商之间采取票据结算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供应商采购内容均为生产过程中主要原材料，有的单价低但数量多（如耐火材料、模坯铸件、球碗等），有的数量少但单价高（如淬火筐、中高温轨道、浇注小车等），所以总体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较高。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均保持稳定的业务关系，同类原材料主要供应商报告期内变化不大。市场上能提供上述原材料的供应商数量较多，公司在选择供应商的过程中具有自主性，不会对个别供应商存在重大依赖。公司与关联方新宁实业发生的采购行为为偶发性关联交易，是在公司成立之初为满足特定时期生产需求而采取的临时性行为（具体描述见申报材料 1-1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六、报告

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关联交易情况②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随着公司采购活动的日益规范，公司将停止向关联方新宁实业的采购。

由于公司成立时间短，生产及销售规模不大，由此导致公司采购规模也不大，市场影响力较弱，因此公司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不强，随着公司生产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议价能力将趋强。

公司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中的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周道宏控制。2014 年 1-5 月，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不再成为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其余供应商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 （四）重大业务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具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主要如下：

##### 1、销售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200 万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铜川明鑫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2012.10.30	无箱垂直分型铸球生产线设备合同	6,742,000.00	正在履行
2	铜陵有色金神耐磨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3.03.22	多组合铁模覆砂铸球生产线	2,262,000.00	正在履行
3	中建材宁国新马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2013.11.18	多组合铁幕覆砂铸球生产线	2,080,000.00	正在履行
4	安徽省宁国耐磨配件总厂	2013.12.06	水平生产线模具、射砂板、冲砂板	2,253,000.00	正在履行

##### 2、采购合同

报告期重大采购合同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含税)	合同履行情况
1	安徽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2013.01.03	设备类产品配件、模坯等	框架协议	已完结
2	宁国市诚辉铸造有限公司	2014.03.25	模具、沙箱, 组合模具球碗、设备配件等	框架协议	已完结
3	宣城市恒泰金属铸件有限公司	2014.03.17	模具及球碗、铸件等	框架协议	已完结
4	泾县金鼎合金铸造有限公司	2014.03.18	翻转体铸钢件、水平线模具等	框架协议	已完结
5	杭州益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4.05.10	钢材	框架协议	已完结

### 3、借款合同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4 月 24 日, 公司与安徽宁国农村合作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400 万元, 借款期限 12 个月, 固定利率 9.0%/年;

2014 年 3 月 20 日, 公司与安徽宁国农村合作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300 万元, 借款期限 12 个月, 固定利率 8.7%/年;

2013 年 6 月 19 日, 公司与安徽宁国农村合作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200 万元, 借款期限 12 个月, 固定利率 8.7%/年;

2013 年 7 月 12 日, 公司与安徽宁国农村合作银行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限额 300 万元, 该借款合同项下实际借款金额为 288.20 万元, 借款期限 12 个月, 固定利率 8.7%/年。

上述借款由本公司以房产所有权证号为房地权证宁字第 00053179 号和房地权证宁字第 00060244 号的房产, 以及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宁国用(2012)第 1125 号、1126 号的工业用土地进行抵押。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取得收入, 实现盈利的模式: 一般在每年的 12 月至次年的 5 月是公司下游行业耐磨材料生产企业的淡季, 耐磨材料生产企业一般都在此时间段进行生产设备的维护、修理及更新, 因此该时间段也是本公司获取较大部分订单的时间。公司销售部及国际市场部通过搜集公开的行业信息, 结合自有的业务渠道以及长

期客户的跟踪服务，及时、准确、全面掌握客户的需求与信息，根据客户招投标公告参加招投标；再由供应部会同技术研发部按照合同约定的产品数量和型号，组织采购原材料；最后由生产部组织生产。生产完成后及时将产品运输到客户指定地点，形成销售实现盈利并提供售后服务。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策略，以销售为公司生产经营的中心环节，采购、生产均围绕销售展开，较好地控制了库存水平，同时节约了运营成本，保证了利润空间。

公司能顺利取得销售合同主要依靠的关键资源是：

- 1、公司产品拥有较高技术含量；
- 2、公司凭借质量过硬的产品和及时的售后服务优势，多年来与各地客户形成了良好的业务关系；

公司能顺利履行销售合同主要依靠的关键资源是：通过两年的运营实践积累，能有效地组织采购和生产，及时供货并提供售后服务，全面履行销售合同约定的内容。

##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概况

### （一）公司所处行业介绍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分属两个行业：（1）耐磨材料制造设备类产品属于通用设备制造行业（行业代码：C34）；（2）模具类产品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5）。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分属：（1）耐磨材料制造设备类产品属于通用设备制造行业中的子行业铸造机械制造（C3423）；（2）模具类产品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子行业模具制造（C3525）。

### （二）行业管理体制

目前，我国通用设备和专用设备制造业的国家主管部门主要有国家发改委、工

信部。国家发改委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工信部负责研究分析行业的发展情况，拟订并组织实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和建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本公司主营产品所属行业的自律组织为中国铸造行业协会耐磨铸件分会，其性质是全国耐磨铸件企业、科研设计单位、大专院校、经销服务、各类农机服务社、社团机构及其他有关单位等自愿组成的不受隶属关系和所有制限制的非营利性社会团体，是民政部核准登记的全国性社会团体法人，其职能是积极促进铸造行业按照经济合理和专业化协作的原则进行改组、改造；开展对全行业技术经济资料的调查和整理工作，研究分析行业发展形势和有关问题，参与制订行业发展规划和行业标准；提供国内外经济技术信息，开展咨询和技术服务，组织经验交流等。

### （三）行业主要政策

2009年国务院颁布的《装备制造业调整振兴规划》首次把大型、关键铸锻件、基础配套件、基础工艺提升到与主机产品同等重要的战略高度。国务院2010年出台的《十二五铸造行业规划》明确指出根据我国铸造行业采取准入制度和行业自律制度对行业内企业进行管理。2013年5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铸造行业准入条件》。通过这些准入条件及自律制度的建立，铸造行业逐渐从根本上改变现存的铸件质量差、能耗高、污染严重、管理水平落后的局面，逐步关闭浪费资源、污染环境和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企业，使铸造行业健康有序地发展。

本行业相关主要政策如下表：

时间	政策名称	颁布单位	相关内容
2006.02	《“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	国务院	加大工业节能减排力度，重点推进电力、煤炭、钢铁、

			有色金属、建材水泥等行业节能减排。
2006.12	《中国节能技术政策大纲（2006年）》	国家发改委和科技部	大力推广节能新材料在经济建设中的应用，研究、推广用于矿山冶金、电力、建材等行业的高耐磨工艺介质
2009.03	《装备制造业调整振兴规划》	国务院	首次把大型、关键铸锻件、基础配套件、基础工艺提升到与主机产品同等重要的战略高度
2010.05	《十二五铸造行业规划》	国务院	根据我国铸造行业采取准入制度和行业自律制度对行业内企业进行管理的
2011.03	《机械基础件、基础制造工艺和基础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在总结分析机械基础件、基础制造工艺和基础材料产业发展现状的基础上，明确了“十二五”的发展目标和思路，确定了产业发展重点及主要任务，并提出了相关保障措施
2013.05	《铸造行业准入条件》	工业和信息化部	加强行业管理，促进铸造行业节能减排和转型升级，推进铸造行业健康有序协调发展，更好地为装备制造业服务

#### （四）行业主要标准

公司主营产品所属行业尚无统一的行业标准，目前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执行或参考自定及关联公司（新宁实业）制定的相关生产标准。

公司自定标准有：《安徽省宁国新宁装备制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铸造类原材料外观检验标准》、《XN-QA-2013-003 安徽省宁国新宁装备制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质量体系文件（铸造类原材料外观检验标准）》。

关联公司（新宁实业）自定的相关标准有：《QB-2/1003-2010 安徽省宁国新

宁实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铸造磨球)》、《QB-2/1002-2010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铸造磨段)》《XN-J-01-02-2005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检验规程)》、《XN-J-01-03-2006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检验规程)》、《XN-M-05-(001-007)-2005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操作规程)》、《QB-1/1001-2010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铸球模具金属组合模)》、《Q/XN 01-2011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环保型铸造旧砂循环再生机)》、《QB-3/1011-2010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MQ 落球试验机)》

除企业自定标准外，下游行业耐磨材料的国家标准对本行业也有参考价值。我国针对耐磨装备制造行业原材料及生产工艺相关标准主要有：国家标准《铸造磨球》GB / T17445，行业标准《低铬合金铸铁磨段》YB / T093—1996（修订版为2005）及安徽省质监局2010年正式批准发布实施的《铸造磨段》和《铸造磨球》两项省地方标准，标准编号分别为DB34 / T1119—2010和DB34 / T1120—2010。涉及生产安全方面的政策有《铸造防尘技术规程》(GB8959-2007)等。

## （五）行业市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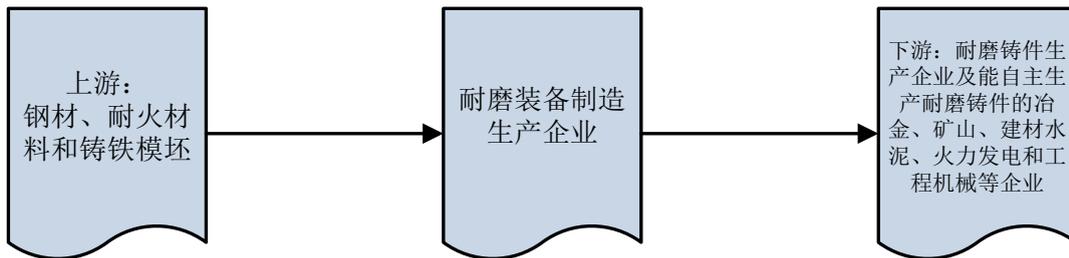
“十一五”期间，以钢铁耐磨材料产品为核心的中国铸造耐磨材料产业在国际、国内巨大市场需求的刺激下保持了较高速度增长，以节材降耗为目标的钢铁耐磨材料广泛运用于冶金、建材、电力、建筑、煤炭、国防、铁路、化工和机械等行业。由于目前生产耐磨材料产品的技术水平仍然与市场和技术水平的需求差距较大，使耐磨材料制造行业存在着巨大的发展潜力和扩展空间，从而也为耐磨装备制造业的快速增长带来机遇。

2009年2月，国务院批准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计划，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委托铸造协会在2009年7月之前完成我国铸造企业准入条件草案，计划到2020年我国铸造业要达到先进国家水平。该准入制度旨在遏制铸造行业低水平重复建设和盲目发展，促进产业结构升级，规范市场秩序。主要涉及：铸造行业产业布局、企业规模、铸造方法及工艺、铸造装备、铸件质量、能源消耗、废弃物排放与治理、职业健康安全及劳动保护、从业人员素质等方面。2010年准入制正式实施。

“十二五”期间，我国为大力发展铸造产业相继出台了多部政策法规。其中《铸造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相关政策的出台，为铸造业的发展提供了标准，指明了方向，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也明确提出要培育和发展铸造产业在内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这些都为耐磨材料制造设备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 （六）公司上下游行业概况

公司产业链简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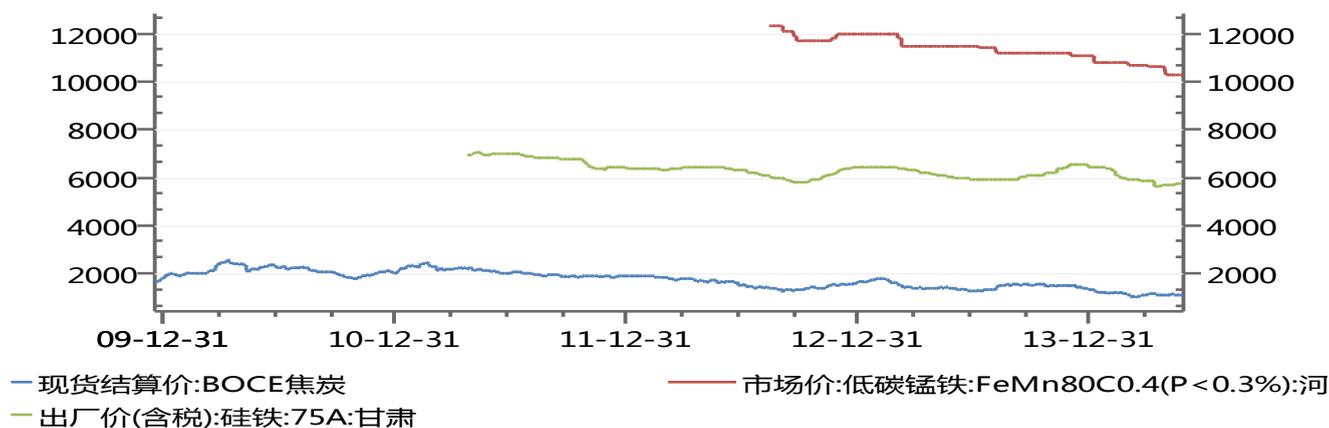
### 1、上游行业概况

行业上游主要为钢铁、铸铁及耐火材料生产企业，行业十分成熟，竞争充分，供应商较多，因此上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主要体现在采购价格的变化上。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耐火材料和铸铁模坯，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构成中原材料占比达 80%，当前原材料价格持续低位，有利于维持本公司较高产品毛利率水平。

近年原材料价格变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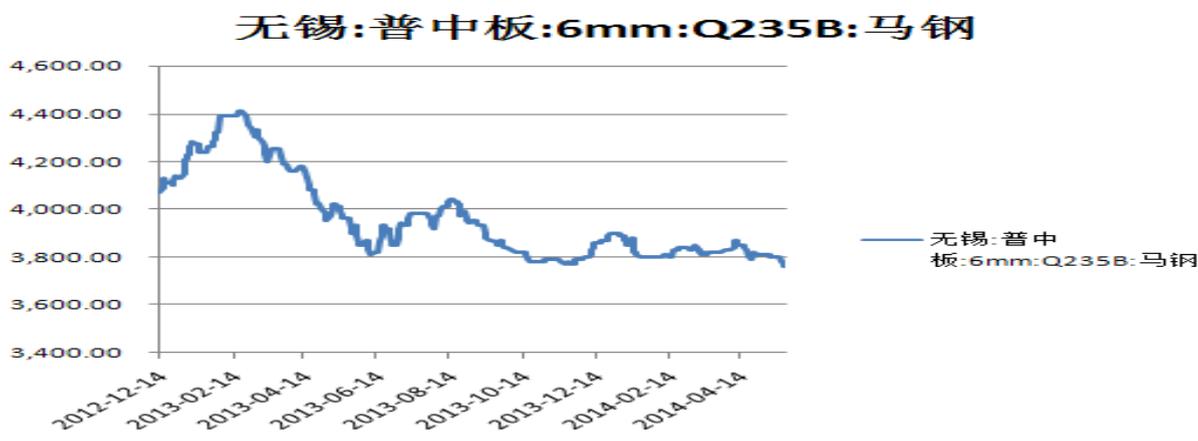
图表 7 耐火材料：焦炭、硅铁、低碳锰铁价格变化（元/吨）



数据来源:Wind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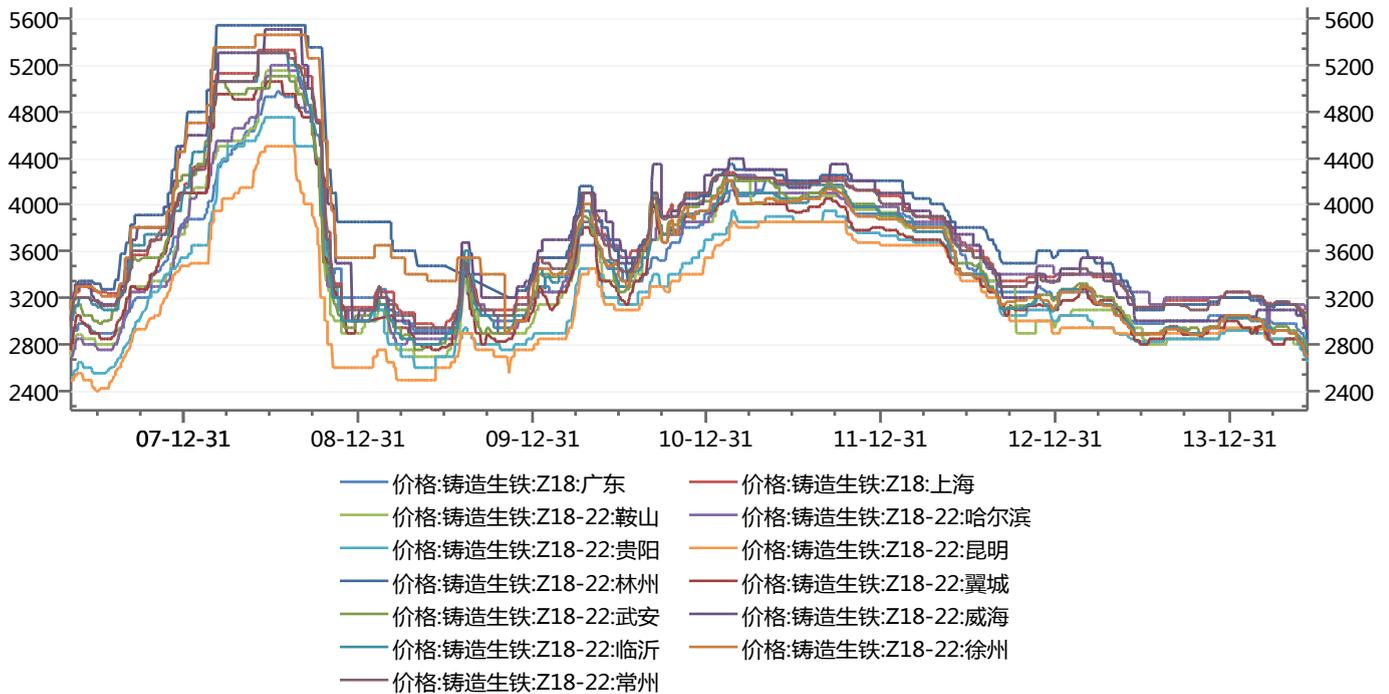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渤海商品交易所、钢之家、wind

图表 8 市场价(不含税):普中板 6mm:



资料来源:渤海商品交易所、钢之家、wind

图表 全国主要地区铸造生铁价格变化 (元/吨)



数据来源:Wind资讯

## 2、下游行业概况

本行业下游为耐磨材料行业，耐磨材料作为终端产品，属于易损件，广泛用于冶金矿山、建材水泥、火力发电、化工等行业。耐磨材料中，磨球与衬板应占到其总量的 80%以上，而磨球又在其中占到 80%以上，主要用于矿山、水泥、电力、化工等行业的介质的磨细作业，如矿山企业需要将大块矿石研磨成矿粉、水泥企业需要将水泥研磨成粉、火力发电企业需要将煤炭研磨成煤粉。磨球产品国内年消耗量，保守估计在 180—200 万吨以上。随着中国矿业、水泥、电力等国民经济基础行业的迅速发展，磨球需求量也正逐年增加，预计到 2015 年市场需求将超过 200 万吨以上。

图表 11 我国耐磨球需求量 (万 t)

年份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E	2013E	2014E	2015E
耐磨球	81.75	98.62	111.8	123.04	144.62	162.29	172.82	184.04	196	208.74

资料来源:《铸造技术》

### (1) 冶金矿山行业对耐磨材料行业的影响

矿山行业是耐磨球段的最大消耗行业，矿山行业用耐磨球段占耐磨球段消耗总量的一半以上，其规模直接决定了耐磨球段的市场容量。在我国经济持续稳定

发展的大环境下，我国矿石开采量逐年增长，矿山行业需求的耐磨球段消耗量保持了良好的增长态势。根据各矿种的开采量以及生产单位吨矿粉对耐磨球段的消耗量计算，矿山行业对耐磨球段的需求量到 2015 年预计将达到 170 多万吨。

### (2) 水泥行业对耐磨材料行业的影响

在水泥行业中，水泥企业在原料研磨过程中需要大量的耐磨球段，同时还需将烧结成块的水泥熟料添加混合材料后磨细。此外，水泥行业还需大量的煤炭作为燃料，也会耗用大量的耐磨球段将煤炭研磨成煤粉来提高燃烧效率，因此水泥行业是本行业重要的下游应用领域之一。按照磨 1 吨水泥、煤炭分别需耗用耐磨球段 0.06 kg 和 0.1 kg 计算，水泥行业对耐磨球段的市场需求在 2015 年将达到 20 多万吨。

图表 12 水泥行业对耐磨球的需求情况 (万 t) 2006~2015

年份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E	2013E	2014E	2015E
水泥	10.14	11.12	11.4	13.34	15.19	16.64	18.06	19.59	21.26	23.06

资料来源：《铸造技术》

### (3) 火力发电行业对耐磨材料行业的影响

火电一直在我国电力供给中居主导地位。火力发电主要以煤炭为主要能源，为了提高煤炭燃烧使用率、降低能源消耗，火电行业需要大量的耐磨球段将煤炭研磨成煤粉。按照磨 1 吨煤炭需消耗耐磨材料 0.1kg 计算，火力发电行业对耐磨球段的需求在 2015 年将达到 10 多万吨。

图表 13 火力发电行业对耐磨球的需求情况 (万 t) 2006~2015

年份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E	2013E	2014E	2015E
火力发电	5.65	6.19	6.77	7.7	8.75	9.41	10.11	10.87	11.69	12.56

资料来源：《铸造技术》

综上，本公司所属行业的下游行业产品的需求量随着矿山冶金、水泥及火电等行业的发展不断增加。但是矿山冶金、水泥及火电等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较强，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下游行业景气度将发生不利变化，由此可能对本公司的发展环境和市场需求带来不利影响。

## （七）行业风险情况

### 1、受国民经济周期波动影响风险

本公司属于铸造产业，产品主要应用于耐磨材料行业，耐磨材料作为终端产品，属于易损件，广泛用于冶金矿山、建材水泥、火力发电、化工等等国民经济基础性行业。上述行业的发展受国民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影响较大，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使产品市场需求伴随国民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呈现周期性变化。

###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加大，加大了生产企业成本控制难度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耐火材料和铸铁模坯，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构成中原材料占比达 80%。公司产品从设计、研制、小试、中试、样机测试至最终批量生产，过程较长，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出现大幅波动，且生产企业无法及时向上下游客户转嫁，则不利于本公司的生产预算及成本控制，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可能短期内影响企业的盈利能力。

### 3、劳动力价格上升带来的成本压力加大

近年来，中国劳动力市场正经历较大的结构性转变，企业劳动力用工成本逐步上升，用工难、用工贵的问题较为突出，劳动力价格和供给将是长期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问题。

### 4、新技术与新产品开发的风险

由于本公司主要产品涉及较多定制装备与普通产品相比在新技术、新产品开发、试制方面存在较多不确定性因素，新技术与新产品从实验室研究到小试、中试阶段，到最终实现产业化、规模化生产，往往需要一个较长研发周期。在此过程中，可能因为选题方向错误、技术难题无法逾越、人才流失、先进的科研设备无法获得等原因无果而终，也可能因竞争对手开发出更先进，更有成本优势的技术而被迫放弃。这不仅会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也会影响公司的长远发展。

### 5、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属的行业系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铸造机械制造业和专用设备制

制造业中模具制造业，主要产品是生产耐磨球的铸造生产线及相关模具，由于目前该类产品的销售毛利率较高，同行业公司往往通过价格战等方式来争夺市场份额，加剧行业的竞争，同时也会刺激同行业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挤占市场份额，从而导致公司面临竞争加剧的风险。

## （八）公司的竞争地位

### 1、公司竞争优势

#### （1）公司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重视技术研发，拥有多项专利技术。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已获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6项。另有14项发明专利和10项实用新型专利正在申请过程中（参见本节三、公司拥有的关键资源情况（二）无形资产情况3、专利权）。

公司通过校企合作，成立了“安徽工程大学硕士培养基地、暨南大学耐磨装备技术研发中心、安徽省机械科学研究所产、学、研基地”，为公司技术研发提供强大后盾。

#### （2）产品性能优势

公司铸球生产线产品的下游用户主要为耐磨材料制造企业，这类企业有两个特征：

1) 耐磨材料制造企业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传统工艺需大量人工导致传统生产线人工成本较高。

2) 由于耐磨材料制造企业作业环境差、劳动强度大、劳动生产率低导致招工较难。

本公司铁模覆砂铸球自动化生产线相对传统工艺生产线自动化、智能化程度更高，减少整线工位需求，降低人工费用，较大提高其劳动生产率；同时优化了下游企业生产环境和条件，改变了目前耐磨材料生产企业普遍存在的招工难问题。

本公司铁模覆砂铸球自动化生产线与同行产品性能比对表：

序号	项目内容	铁模覆砂铸球自动化生产线	传统生产线	优势

1	整线用工人 数	5~6 人	8~9 人	工位减少
2	整线模具标 配	50 副（可适当增加、 可单独更换）	72/74 副（定数、不 可单独更换）	模具更换不影响整线作 业
3	模 具 性 能	工艺出 品率	77.5%左右	以 $\Phi 90$ 球为例、成本减 少、出品率提高
4		单副球 数	16 只	
5		吨产品 耗砂	165 公斤/吨	
6	生产规格范 围	$\Phi 50 \sim 130$ 铬全系列铸球、段		产品覆盖面广
7	生产线布置 形式	开式柔性	闭式模式	便于维护

### （3）节能减排优势

随着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实施力度的加大，建材水泥、冶金矿山、火力发电等高能耗企业对耐磨性更高、节能效果更优、磨耗更低的新型耐磨设备的需求增强。本公司是国内较早对耐磨材料生产设备进行节能改造的企业，其中铸球自动化生产线及热处理生产线能为生产铸球等耐磨材料企业，以及自主生产耐磨材料的冶金矿山、水泥、火电等高能耗行业企业带来显著的节能、减排、降耗、提产效果。2014 年公司参与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主导、中国铸造协会成立的“铸造企业工业废水及治理措施”项目组，协助行业内企业建立工业废水的环保治理示范工程，同时提出铸造行业工业废水排放的铸造协会标准。

### （4）售后服务优势

公司设有专门的售后服务机构，在产品的安装、调试及维护维修方面提供快捷服务，确保设备正常运行。公司的售后服务保证了客户的满意度，增强了客户的信心，赢得了客户的美誉，奠定了公司市场占有率不断扩大的基础。

## 2、公司竞争劣势

(1) 公司销售能力较弱

公司目前积极开展对外贸易进行试探性国际销售，虽因公司拥有的技术研发优势已得到国际客户的认可，但国际营销拓展能力仍较弱。

(2) 公司技术易于被竞争对手模仿

公司目前虽拥有较为先进的技术，但存在在短时间内被竞争对手模仿的可能，难以形成长久的市场竞争力。

(3) 资本劣势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势头良好，公司拟以现有产品为基础，扩大市场规模。这将会加大公司的业务推广、固定资产和研发费用的支出，仅靠其自身积累难以满足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设置了股东会（一人有限公司阶段未设），由于公司规模较小、股东人数较少，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未设董事会和监事会，只设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

经核查，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的设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董事会和监事会，并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该等议事规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最近两年“三会”的运作情况

##### 1、股东（大）会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共召开（做出）6次股东会议（股东决定），对《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会（股东）决定的事项作出了相应的决议。

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共计召开2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 2、董事会（执行董事）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由执行董事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做出决策。股份公司成立后，依法设立了董事会，共计召开2次董事会。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机构，是公司的经营决策和业务领导机构，是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 3、监事会（监事）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监事履行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监督职责；股份公司成立后，依法设立了监事会，共计召开2次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的常设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由股东大会和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

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 （三）上述机构和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涉及公司设立、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修改、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以及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股东决定）。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召开程序合法，会议文件完整、齐备，“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顺利执行。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并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其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强了“三会”的规

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四)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构，明确了各项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

公司目前尚无其他机构投资者股东，但《公司章程》明确了其他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权利。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7名董事，2名监事，并组建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的组建可以对公司治理结构起到一定的优化作用；监事会的组建可以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作用。

职工代表会议选举产生了1名职工监事，为了保证和规范职工代表监事的职责，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内容、表决程序均进行了明确的规定，监事会运作机制较为健全、规范，职工代表监事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人治理制度，履行相应的职责，对公司和管理层的日常经营进行相应的监督。

## **二、董事会关于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权利保护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一)董事会关于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权利保护的讨论**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法人治理机构，并且依法制定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明确规定了股东所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的具体情形，确保了股东所享有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四条约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了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完善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接待和服务工作机制等事宜，并明确

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和方式；第三十四条至第三十六条约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其中第三十四条约定公司股东、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第三十五条约定至第三十六条约定股东为了公司的合法利益，可以以自身名义进行诉讼，为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第七十九条约定了关联股东回避制度，第一百一十九条约定了董事回避制度；《公司章程》未约定独立董事制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公司依法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法人治理制度；制定了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重大财务决策制度》、《安全生产制度》、《质量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在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关键环节，能够得以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和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的合法合规

## 情况

根据政府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并已对此作出了书面承诺。

### 四、公司的独立性

####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系统、供应系统和销售系统，拥有与上述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人员和管理人员，具有与其经营相适应的场所、设备，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二）资产独立

原有限公司已持续经营两年，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股份公司成立后，根据股份公司各发起人签订的《发起人协议》和天职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4]7909号），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于原有限公司变更设立新宁装备时承诺投入新宁装备的出资已经全部投入并足额到位。新宁装备承继了原有限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和全部生产经营业务，并拥有上述资产的所有权、使用权等权利，不存在上述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侵占的情形。

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技术的所有权。

因此，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

#### （三）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董事、非职工监事人员由新宁装备股东大会选举、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选举产生，董事

长、监事会主席分别由新宁装备董事会、监事会选举产生，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不存在股东越权任命的情形。

根据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

根据公司财务人员声明，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专职于公司。

因此，公司的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

公司在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基本账户为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账号20000312377010300000018，不存在与其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因此，公司财务的保持了独立性。

#### **（五）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经理层，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已设置了生产部、供应部、综合办、销售部、技术研发部、财务部、审计部、国际市场部、品质部和项目办等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办公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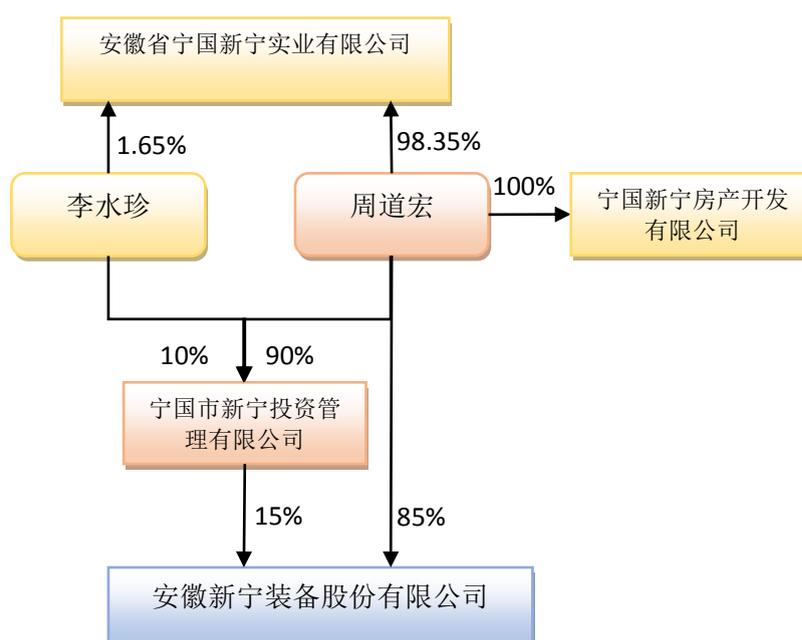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与其股东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

## 五、同业竞争

###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周道宏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新宁实业、新宁房产和新宁投资，其中，新宁投资为本公司另一持股超过5%的股东。

公司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如下：



#### 1、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新宁实业（注册号342502000015566）：成立于2002年1月12日，注册资本1,700万元。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其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耐磨材料加工、销售；冲压件、铸件、通用零部件、汽车零部件、合金材料、橡塑密封件、生铁、化工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包装袋销售；自营本公司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新宁实业经营范围与本公司不同，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新宁实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道宏	1,672.00	98.35%
新宁投资	28.00	1.65%
合 计	1,700.00	100%

## 2、宁国新宁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宁房产（注册号：342502000008399）成立于2008年4月30日，注册资本200万元整，住所为宁国市凤行路，为周道宏一人出资的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是房地产开发、建筑材料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有效的许可证经营）其经营范围与本公司不容，新宁房产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新宁房产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道宏	300.00	100%
合 计	300.00	100%

## 3、宁国市新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宁投资（注册号：341881000067560）成立于2013年12月13日，公司住所地为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宁阳西路；法定代表人为周道宏；注册资本300万元，实收资本300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非证券业务的项目投资、资产管理的咨询，其经营范围与本公司不同，新宁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新宁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道宏	270.00	90%
李水珍	30.00	10%
合 计	300.00	100%

综上，新宁装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及承诺

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周道宏及股东新宁投资分别作出书面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新宁股份除外，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新宁股份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新宁股份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将来成立之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新宁股份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新宁股份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挂牌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挂牌公司。

5、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新宁股份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新宁股份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 六、近两年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防止措施

## （一）近两年公司资金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 1、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及清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为关联方新宁实业担保的情况，该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以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宁国用（2012）第1122号、第1123号、第1124号的土地使用权证为关联方新宁实业提供抵押担保，新宁实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取得95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该三宗土地使用权原值为6,932,053.44元，净值6,787,635.60元。

上述担保的清理情况如下：

2014年5月23日，新宁实业已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的95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上述三宗土地使用权的抵押已解除。

### 2、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及清理过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周道宏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往来，其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关联方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新宁实业		1,018,797.08	
其他应收款	周道宏		688,192.74	526,156.31
	新宁房产			51,684.93
债权合计			1,706,989.82	577,841.24
项目	关联方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	新宁实业	1,794,871.72		5,148,445.97
应付账款	新宁实业	1,027,241.60	4,481,625.94	4,169,026.04
其他应付款	新宁房产		995,248.49	
	李水珍		1,000,000.00	
应付利润	李水珍			172.59

债务合计	2,822,113.32	6,476,874.43	9,317,644.60
------	--------------	--------------	--------------

上述关联往来中，公司与新宁实业的应收、应付及预收款系正常销售商品和购买原材料产生，所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新宁实业的此类关联往来无需清理。除此之外的关联往来清理情况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周道宏分别于2014年2月28日和2014年3月20日以现金偿还其2013年12月31日占用公司的款项（其他应收款——周道宏688,192.74元）；

公司于2014年1月2日以银行存款偿还2013年度向李水珍的100万元借款；

公司于2014年1月2日以银行存款偿还2013年度向新宁房产的995,248.49元借款。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财务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道宏出具如下承诺函：

“本人及关联方承诺尽量减少、避免与股份公司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与股份公司之间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在决策程序规范、价格公允的基础上进

行，均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本人及关联方将认真履行已经签订的协议，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股份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以保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其他情况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董事长兼总经理周道宏直接持有本公司85%的股份，通过新宁投资间接持有公司13.5%的股份，董事李水珍通过新宁投资间接持有公司1.5%的股份，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持有本公司股份。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无质押或冻结情况发生。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周道宏与董事李水珍系夫妻关系，公司董事罗明松之妻与董事李水珍系姐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协议、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该等合同均正常执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主要包括股东所持股份的自愿锁定的承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参阅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之“（二）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之“（二）为避免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及承诺”和“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近两年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的防止措施”之“（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担任职务	兼职企业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公司与本公司关系
周道宏	董事长兼总经理	宁国市新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股东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企业
		宁国新宁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企业
李水珍	董事	宁国市新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股东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企业
		宁国新宁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企业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控制的企业或其他企业处兼职的情况。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

##### 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周道宏除持有本公司股权之外，还投资以下几家公司的股权，具体如下：

序号	被投资公司	持股比例	是否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1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98.35%	无
2	宁国市新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	无
3	宁国新宁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无

公司董事李水珍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其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公司	持股比例	是否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	-------	------	--------------

1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1.65%	无
2	宁国市新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	无
3	宁国博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0%	无

公司董事夏显军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公司	持股比例	是否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1	安徽省宁国市乡浓缘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10%	无
2	宁国市简约商务酒店（个体工商户）	-	无

公司除周道宏徐先生、李水珍女士和夏显军先生之外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

##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进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

## **（七）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没有对申请挂牌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 **（一）董事变动情况**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的变动情况如下：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董事会，周道宏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4年4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决议设立董事会，选举周道宏、李水珍、周宏伟、夏显军、陈福兵、李高成和罗明松为股份公司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同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周道

宏为公司董事长。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至今未发生变动。

## **（二）监事变动情况**

近两年内，公司监事的变动情况如下：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监事会，李水珍为有限公司监事。

2014年4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监事会，选举王仲珏和李冰剑为股份公司监事，与职工监事王登国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仲珏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至今未发生变动。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近两年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有限公司阶段高级管理人员仅设总经理一职，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周利生一直担任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4年4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董事会决议聘任周道宏为总经理，周宏伟为副总经理，夏显军为财务负责人。

股份公司第一届高级管理人员至今未发生变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原因**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股份公司股东选举产生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组建董事会和监事会，聘任了新的经营管理人员，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公司的财务报表

####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2,017.65	1,831,803.67	2,359.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500,000.00	640,080.00	150,000.00
应收账款	9,046,872.27	6,852,396.66	1,520,565.32
预付款项	1,645,577.39	1,761,800.66	1,900,756.67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94,172.22	1,052,896.75	855,977.99
存货	13,306,013.95	12,527,133.74	11,402,712.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732,328.88
流动资产合计	25,034,653.48	24,666,111.48	16,564,700.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8,844,270.61	5,476,371.79	518,072.73
在建工程	3,562,193.21	4,130,874.34	2,424,201.33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2,163,625.85	12,272,423.95	0.0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570,089.67	21,879,670.08	2,942,274.06
资产总计	49,604,743.15	46,545,781.56	19,506,974.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882,000.00	6,176,5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7,965,764.52	11,093,439.79	7,164,226.06
预收款项	4,355,533.57	2,924,045.33	6,597,543.56
应付职工薪酬	1,070,216.68	1,155,373.30	428,036.51
应交税费	1,215,050.46	980,958.14	73,338.05
应付利息	31,650.70	14,926.54	--
应付股利	--	--	172.59
其他应付款	96,578.81	2,044,121.21	13,977.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6,616,794.74	24,389,364.31	14,277,294.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26,616,794.74	24,389,364.31	14,277,294.23
股东权益：			
股本(或实收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2,156,417.25	533,539.39	--
减：库存股	--	--	--
盈余公积	--	162,340.61	23,020.84
未分配利润	831,531.16	1,460,537.25	206,659.3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2,987,948.41	22,156,417.25	5,229,680.18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22,987,948.41	22,156,417.25	5,229,680.1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9,604,743.15	46,545,781.56	19,506,974.41

##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071,246.38	22,100,642.84	6,812,288.77
二、营业总成本	8,918,714.75	20,082,724.80	6,514,816.54
减: 营业成本	5,959,094.83	13,925,515.52	4,101,302.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197.01	71,193.38	21,164.61
销售费用	714,704.48	1,684,620.00	743,727.63
管理费用	1,604,049.02	3,969,805.51	1,607,168.82
财务费用	306,907.68	257,969.04	-14,176.64
资产减值损失	252,761.73	173,621.35	55,629.96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152,531.63	2,017,918.04	297,472.23
加: 营业外收入	22,080.00	19,551.16	5,569.22
减: 营业外支出	--	41,478.55	119.74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 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1,174,611.63	1,995,990.65	302,921.71
减: 所得税费用	343,080.47	602,792.97	72,713.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831,531.16	1,393,197.68	230,208.42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日 以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831,531.16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7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7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1,531.16	1,393,197.68	230,208.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综合收益总额	831,531.16	1,393,197.68	230,208.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 合收益总额	--	--	--

###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09,103.28	10,244,633.45	8,332,826.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41,549.61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0,170.86	2,632,436.58	29,535.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9,274.14	13,018,619.64	8,362,362.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30,511.77	5,886,511.11	6,344,396.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6,161.34	3,787,457.65	1,922,541.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3,436.89	159,725.16	137,959.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8,724.74	3,362,682.68	1,997,36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78,834.74	13,196,376.60	10,402,26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9,560.60	-177,756.96	-2,039,899.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06,948.05	6,895,568.20	2,957,385.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6,948.05	6,895,568.20	2,957,385.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948.05	-6,895,568.20	-2,957,385.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05,500.00	6,176,5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05,500.00	9,176,5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777.37	273,730.40	355.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8,777.37	273,730.40	355.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6,722.63	8,902,769.60	-355.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9,786.02	1,829,444.44	-4,997,640.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1,803.67	2,359.23	5,000,00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017.65	1,831,803.67	2,359.23

###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5月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533,539.39			162,340.61	1,460,537.25		22,156,417.2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533,539.39	—	—	162,340.61	1,460,537.25	—	22,156,417.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622,877.86	—	—	-162,340.61	-629,006.09	—	831,531.16
(一) 净利润	—	—	—	—	—	831,531.16	—	831,531.1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831,531.16	-	632,917.89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622,877.86	-	-	-162,340.61	-1,460,537.25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162,340.61	—	—	-162,340.61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1,460,537.25	—	—	—	-1,460,537.25	—	—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156,417.25	—	—	—	831,531.16	—	22,987,948.41

## **（五）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 **2、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二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本公司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二、 审计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对本公司2014年1-5月、2013年度及2012年度的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4]936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7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会计信息的编制及披露的规定》，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追溯调整的相关规定按照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公司本期没有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公司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可变现净值和现值。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 （九）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3）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三类的金融资产。

#### （5）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某项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 （6）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7) 套期保值

套期保值是指为规避外汇风险、利率风险、航油价格风险等所使用的衍生工具，分为公允价值套期和现金流量套期。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企业应当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公允价值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套期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原确认为资本公积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利得或损失，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其他公允价值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其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 1.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为衍生金融工具负债等，该类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负债列示。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融资租赁款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 (十) 应收款项

1、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1) 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2) 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 3 年；(3) 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2、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对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账龄分析法和其他组合相结合计提坏账准备，与已提坏账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将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

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将其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判断标准：单项金额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帐款以及单项金额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视为重大。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0
1 年-2 年	10.00
2 年-3 年	20.00
3 年-4 年	30.00
4 年-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本公司与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及其他关联公司之间的关联往来款项，按风险组合单独划出其他组合（关联方）计提坏账准备，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十一）存货

### 1、存货的初始确认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 3、存货的初始计量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1) 外购的存货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

(2) 存货的加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的其他成本，是指除采购成本、加工成本以外的，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4) 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

(5) 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存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存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7)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清偿债务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存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9) 企业提供劳务的，所发生的从事劳务提供人员的直接人工和其他直接费用以及可归属的间接费用，计入存货成本。

### 4、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5、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 6、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 7、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和

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在编制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时均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 1、投资成本确定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公司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也同时予以考虑。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享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5、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将所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全部或部分对外出售时，相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处置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记入资本公积中的金额，在处置时亦应进行结转，将与所出售股权相对应的部分在处置时自资本公积转入当期损益。

##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及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投资性房地产，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相关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相关确认条件的，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与固定资产中的房屋建筑物分类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将账面价值减计至可收回金额。

## （十四）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2）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3）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4)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6)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并根据固定资产类别的原值、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原值的 3%-10%）确定其折旧率。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以及按照规定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外，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按照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账面净额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前已计提的累计折旧不作调整。

其中，采用年限平均法的固定资产分类及各类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	预计可使用年限 (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5.00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5.00	10 年	9.50
运输工具	5.00	5 年	19.00
办公设备	5.00	5 年	19.00

电子设备	5.00	3年	31.67
------	------	----	-------

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 5、固定资产的减值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7、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为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

##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 **（十六）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软件等。

### **1、土地使用权**

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按其预计使用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各摊销期损益。

### **2、其他无形资产**

其他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并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 **3、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 **4、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终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应当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年度终了，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应当按照会计估计变更进行处理。并按照无形资产准则中关于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的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助；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职工薪酬，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的成本费用。

## （十九）预计负债

本公司如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约定，模具类产品质保期为三个月，制造设备类产品质保期为一年。双方关于产品的验收及售后服务的约定及实际执行情况为：模具类基本不发生售后维修费；设备类产品经安装调试后由客户负责运行前的检查，并进行试产，合格后客户再进行签字验收。公司预计后期将会发生售后维修费的金额较小，预计对损益的影响非常小，按照维修费用实际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方法确认，不确认预计负债。

## （二十）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二十二）收入

### 1、销售商品的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产品主要分为耐磨材料设备制造类产品和模具类产品两大类，其销售模式为以直销为主，部分由经销商经销，此外，还有少量出口外销。不同销售模式下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及依据如下：

公司直销模式下：①对耐磨材料设备制造类产品，公司一般根据客户订单，按照要求完成产品生产后发货，并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在取得购货单位签字或盖章确认的验收单作为确认收入的具体时点，其依据主要为购货单位签字或盖章确认的验收单。②对模具类产品，公司一般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完成产品生产后发货，取得购货单位签收单作为确认收入的具体时点，其依据主要为购货单位签字确认的签收单。

公司经销模式下：经销商一般只经销公司的模具类产品，根据经销商的要求完成生产并发货后，在取得经销商签收单作为确认收入的具体时点，其依据主要为经销商签字确认的签收单。该模式下与直销模式下模具类产品收入的确认时点相同。

### 2、提供劳务的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

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出租物业收入：

①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②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③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4、建造合同

期末，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合同成本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 (二十三)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计量原则

如下：

1、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金额计量。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项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期计入损益，但按名义金额(名义金额为 1 元)计量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四）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 3、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融资租赁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予以递延，并按照租赁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

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的，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售后租回交易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售后租回交易不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有损益应于当期确认；但若该损失将由低于市价的未来租赁付款额补偿的，应将其递延，并按与确认租金费用一致的方法分摊于预计的

资产使用期限内；售价高于公允价值的，其高于公允价值的部分应予以递延，并在预计的资产使用期限内分摊。

#### 4、日常维修及大修费用

日常维修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大修费用进行资本化，其他大修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五）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或组成部分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组成部分作出决议；(二)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二十六）所得税

本公司所得税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包括同时

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子公司、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2）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子公司、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1）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2）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二十七）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 （二十八）重要的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重要的的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 四、税（费）项

###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0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	1.20、12.00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
	的 12%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00、25.00

## (二) 税收优惠

根据自2008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12年属于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20%。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适用所得税率为25%。

## 五、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毛利率 (%)	40.83	36.99	39.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68	23.51	4.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61	23.91	4.42
每股收益 (元)	0.04	0.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0.205	-0.008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27	5.28	4.48
存货周转率 (次)	0.46	1.16	0.36
财务指标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每股净资产 (元)	1.15	1.11	
资产负债率 (母) (%)	53.66	52.40	73.19
流动比率	0.94	1.01	1.16
速动比率 (倍)	0.38	0.43	0.18

##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

### (一) 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别划分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一、主营业务收入	9,613,510.01	95.46	20,898,735.25	94.56	6,271,666.70	92.06
设备	7,070,859.52	70.21	11,907,488.63	53.88	3,171,860.60	46.56
模具	2,542,650.49	25.25	8,991,246.62	40.68	3,099,806.10	45.50
二、其他业务收入	457,736.37	4.54	1,201,907.59	5.44	540,622.07	7.94
合计	10,071,246.38	100.00	22,100,642.84	100.00	6,812,288.77	100.00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是6,271,666.70元和20,898,735.25元,9,613,510.01元,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幅度较大的原因系公司于2011年12月成立,2012年3月正式对外销售,经过2012年度的市场拓展及客户对产品的认可,2013年度较为成功的扩大了销售规模所致。

### (二) 报告期毛利率分析

#### 1、公司产品收入和成本的具体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收入、成本、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 品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设备类	7,070,859.52	4,181,527.61	40.86%	11,907,488.63	7,063,377.51	40.68%	3,171,860.60	1,889,007.05	40.44%
模具类	2,542,650.49	1,606,429.96	36.82%	8,991,246.62	5,566,299.11	38.09%	3,099,806.10	2,002,562.55	35.40%

公司设备类产品报告期各期的销售毛利率水平基本持平,报告期内设备类产品的售价与成本均有所下降,下降幅度基本相同;模具类产品2013年度的销售毛利率水平较2012年度上涨了2.69%,2014年1-5月的销售毛利率水平较2013年度下降1.27%,但较2012年度上涨了1.42%,波动幅度不大。

报告期设备类和模具类产品销售销售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销售内容	2014年1-5月			
	成本	料	工	费
设备	4,181,527.61	3,276,645.04	311,941.96	592,940.61
模具	1,606,429.96	1,307,794.63	188,434.23	110,201.10

销售内容	2013年度			
	成本	料	工	费
设备	7,063,377.51	5,626,686.53	507,856.84	928,834.14
模具	5,566,299.11	4,551,562.78	700,797.06	313,939.27

销售内容	2012年度			
	成本	料	工	费
设备	1,889,007.05	1,531,418.02	144,867.95	212,721.08
模具	2,002,562.55	1,647,307.95	217,678.55	137,576.05

报告期公司的设备类和模具类产品，都是非标类产品，多是根据客户的具体要求定制，产品的成本构成为原材料、能源、制造费用及人员工资，原材料在成本构成中的占比在80%左右，能源、制造费用及人员工资约占20%，报告期内占比变动不大，波动合理。另外，公司专注于耐磨材料生产设备及相关模具的研制与销售，拥有32项已授权和正在申请阶段的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公司的耐磨材料生产设备类产品的性能相对于传统耐磨材料生产工艺而言，具有自

动化程度高、工位需求少、节能环保的优势，较大幅度的提高了耐磨材料的生产效率，因此公司在产品售价上有较高的议价能力。因此公司能保持产品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为便于比较，选取报告期合同已履行完毕形成销售的且至少二期均有销售的铁模覆砂型铸球生产线进行收入、成本及毛利率的比较，具体如下：

#### 铁模覆砂型铸球生产线的收入及成本构成

产品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收入实现时间	销售数量	去税销售价格(元)	销售成本(元)	毛利率
铁模覆砂型铸球生产线	安徽省宁国耐磨配件总厂	2012年12月22日	2013年12月	1套	1,794,871.79	1,005,514.12	43.98%
铁模覆砂型铸球生产线	中建材宁国新马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18日	2014年5月	1套	1,777,777.78	992,991.96	44.14%

由上表，公司主要产品铁模覆砂型铸球生产线的2014年1-5月的销售价格比2013年度略有下降，下降原因既有同行业企业竞争加剧的因素也有公司为扩大销售规模争取重要客户主动给予客户价格优惠的因素。销售成本方面也略有下降，销售成本的具体构成如下：

产品名称	客户名称	销售数量	销售成本			合计
			原材料耗用额	人工工资	制造费用	
铁模覆砂型铸球生产线	安徽省宁国耐磨配件总厂	1套	924,136.55	48,922.29	32,455.28	1,005,514.12
铁模覆砂型铸球生产线	中建材宁国新马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1套	909,838.93	50,373.89	32,779.14	992,991.96

由上表，该种产品销售成本构成中的原材料耗用额2014年1-5月较2013年度有所下降，原因系2014年1-5月较2013年原材料市场价格呈现下跌的趋势，人工工资略有上升，水电折旧等制造费用持平，成本波动合理，符合原材料、人工等市场价格变动趋势。

2、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情况如下：

其他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4年1-5月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3年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2年	占营业收入比例
边角料销售	83,133.33	0.83%	297,643.58	1.35%	247,320.18	3.63%
租赁收入	132,379.49	1.31%	286,012.83	1.29%		
服务费收入	242,223.55	2.41%	618,251.18	2.80%	293,301.89	4.31%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457,736.37	4.54%	1,201,907.59	5.44%	540,622.07	7.94%

报告期其他业务毛利率如下：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	2012年
租赁成本	73,060.24	282,479.72	
服务费支出	98,077.02	1,013,359.18	209,732.56
其他业务成本小计	171,137.26	1,295,838.90	209,732.56
其他业务毛利率	62.61%	-7.82%	61.21%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为边角料收入、租赁及服务收入，报告期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94%、5.44%、4.54%，呈逐年下降趋势，报告期其他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61.21%、-7.82%、62.61%，其中 2013 年其他业务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租赁、服务业务毛利率大幅下降所致。

租赁收入系公司开始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与宁国市开源电力耐磨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出租淬火筐协议产生的收益，2013 年、2014 年 1-5 月份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29%、1.31%，2013 年度因一部分淬火筐发生毁损无法正常使用，毁损金额为 12.16 万，致使租赁成本较大。

服务费收入系公司对客户提供维修及更换配件等产生的收益，报告期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31%、2.80%、2.41%，呈逐年下降趋势，考虑到公司成立时间短，市场影响力较小，为增强企业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2013 年公司对客户产品维修及更换配件等提供了成本价或低于成本价的优惠服务，致使当期其他业务毛利率降幅较大。2014 年一方面随着公司市场规模的扩大，另一方面随着公司新技术的研发应用，公司技术服务优势的突显，2014 年服务业务毛利率保持较高增长水平。

### 3、公司毛利率变动的原因

公司主要产品销售单价、原材料采购单价报告期变动真实且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实际情况。报告期各期主要产品的销售单价略有下降，主要原因既有同行业企业竞争加剧的因素也有公司为扩大销售规模争取重要客户主动给予客户价格优惠的因素；报告期各期主要产品的成本也略有下降，主要原因系原材料市场价格处于下降的趋势。主要产品的销售单价的下降幅度与成本的下降幅度基本持平，故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水平接近。由于市场上尚无从事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制造销售的同行业上市公司，故无法将毛利率的变动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比较。随着公司生产及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采购量也将不断加大，由此将提升公司的议价能力，从而持续稳定的提升公司产品的毛利率。

### 3、公司主要产品对销售收入、毛利率和利润的贡献情况

公司主要三类产品即铸球自动化生产线、热处理生产线设备及铸球、铸锻模具的销售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 品	2014 年 1-5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铸球自动化生产线	3,775,513.50	2,033,338.87	46.14%
热处理生产线设备	3,295,346.02	2,148,188.74	34.81%
铸球、铸段模具	2,542,650.49	1,606,429.96	36.82%

产 品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铸球自动化生产线	1,794,871.79	1,005,514.12	43.98%
热处理生产线设备	10,112,616.84	6,057,863.39	40.10%
铸球、铸段模具	8,991,246.62	5,566,299.11	38.09%

产 品	2012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热处理生产线设备	3,171,860.60	1,889,007.05	40.44%
铸球、铸段模具	3,099,806.10	2,002,562.55	35.40%

注：2012 年度无铸球自动化生产线的销售。

由上述表格，报告期三类主要产品的利润贡献情况变动幅度不大。由于公司专注于耐磨材料生产设备及相关模具的研制与销售，拥有 32 项已授权和正在申请阶段的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公司的耐磨材料生产设备类产品的性能相对于传统耐磨材料生产工艺而言，具有自动化程度高、工位需求少、节能环保的优势，较大幅度的提高了耐磨材料的生产效率，因此公司在产品售价上有较高的议价能力，因此公司未来能保持产品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结构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比 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一、主营业务收入	9,613,510.01	100.00	20,898,735.25	100.00	6,271,666.70	100.00
设备	7,070,859.52	73.55	11,907,488.63	56.98	3,171,860.60	50.57
模具	2,542,650.49	26.45	8,991,246.62	43.02	3,099,806.10	49.43

由上表，报告期毛利率较高的设备类产品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上升较快，对公司的毛利贡献较大。

### （三）营业收入按地区分类

区域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东北	292,151.95	2.90	415,222.22	1.88	180,009.41	2.64
华北	436,970.93	4.34	1,066,541.81	4.83	567,703.66	8.33
华东	5,950,708.91	59.09	14,974,980.67	67.76	3,825,788.78	56.16
西北	2,515,269.18	24.97	3,475,597.40	15.73	1,093,112.78	16.05

西南	80,683.75	0.80	565,649.57	2.56	142,260.68	2.09
海外	600,316.36	5.96	1,206,765.70	5.46	726,966.46	10.67
华南	79,974.36	0.79	245,396.58	1.11	11,230.77	0.16
华中	115,170.94	1.15	150,488.89	0.67	265,216.24	3.9
合计	10,071,246.38	100.00	22,100,642.84	100.00	6,812,288.77	100.00

#### (四) 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10,071,246.38	22,100,642.84	224.42	6,812,288.77
营业成本	5,959,094.83	13,925,515.52	239.54	4,101,302.16
营业利润	1,152,531.63	2,017,918.04	578.36	297,472.23
利润总额	1,174,611.63	1,995,990.65	558.91	302,921.71
净利润	831,531.16	1,393,197.68	505.19	230,208.42
<b>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b>	<b>809,451.16</b>	<b>1,417,146.22</b>	<b>527.41</b>	<b>225,872.78</b>

公司2013年度的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分别较2012年度增长了224.42%和578.36%，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11年12月成立，2012年3月正式投产并对外销售，经过2012年度的市场拓展及客户对产品的认可，2013年度较为成功的扩大了销售规模所致。预计公司主营产品在后期有稳定的增长。

公司报告期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具体如下：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1,531.16	1,393,197.68	230,208.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09,451.16	1,417,146.22	225,872.78

报告期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大幅波动的原因系公司于2011年12月成立，实际形成对外销售的时间为2012年3月，初创期公司业务开拓较难，当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81.23万元，再加之各项费用较大，故2012年度净利润较低，2013

年度公司虽仍属创业期,但下大力气加大业务开拓,当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10.06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41.71万元,通过2012和2013年度的业务开拓及产品质量的良好口碑,2014年1-5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07.12万元,相关的销售、管理费用也有所下降,故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80.94万元。净利润真实,波动合理。公司营业收入不存在季节性因素。

## (五)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 1、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元):

管理费用	2014年1-5月	2013年	变动率	2012年
职工薪酬及社保	399,740.37	1,193,960.05	88.50%	633,390.10
研究开发费	296,354.11	1,500,881.63	119.60%	683,468.11
无形资产摊销	108,798.10	261,115.44		
业务招待费	71,981.00	127,962.50	176.54%	46,272.50
税金	235,843.8	108,976.2	2479.99%	4,223.9
办公费	81,514.25	97,682.21	926.57%	9,515.38
差旅费	22,402.10	35,573.27	106.01%	17,268.00
中介机构费用	185,765.34	63,620.00	218.10%	20,000.00
小车费	42,676.51	74,833.41	25.12%	59,810.86
折旧费	21,571.28	45,858.34	2613.98%	1,689.71
水电费	3,643.09	107,081.87		
会务费	50,000.00	98,445.00		
其他费用	83,759.07	253,815.59	92.97%	131,530.26
合计	1,604,049.02	3,969,805.51	147.01%	1,607,168.82

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及社保、研发费用、无形资产摊销、业务招待费等构成,2013年度管理费用较2012年度增加236.26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12年处于初创期,相关数据可比性不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管理人员配备增加,致使员工工资2013年度较2012年度增加56.05万元;公司2012年度生产场地系租赁,新建厂区1#厂房于2013年5月份完工投入使用,致使2013年度较2012年度房产税、土地使用税、无形资产摊销增加36.40万元,对研发项目投入的增加致使2013年度研发费用较2012年度增加81.74万元,随业务增加和新厂区的投入使用,相应招待费、会务费、办公及水电费、折旧费等项目也增加较多。

水电费2014年1-5月份、2013年分别为3,643.09元、107,081.87元,变动原因系公司在2014年将管理费用水电费53,158.92元误冲至制造费用所致,该笔

金额对当期净利润影响较小，不构成重大影响；2012年公司处于初创期，管理人员较少，水电费发生额较小，公司出于实质重于形式考虑故未单独反映，实际发生时计入制造费用进行核算。会务费系公司发生的中国铸造协会会费支出，公司2012年尚不是中国铸造协会会员单位，故当期无会务费发生，2013年公司方申请成为中国铸造协会会员单位，故2013年、2014年1-5月份会务费分别发生额了98,445.00元、50,000.00元。

2014年1-5月公司管理费用各项目基本趋于平稳，但由于公司原立项的研发项目基本结束并即将进入评审阶段，而新的研发项目在5月份还没有开展，管理费用中的研发支出较小。

## 2、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如下表所示（元）：

销售费用	2014年1-5月	2013年	2012年
职工薪酬及社保	189,048.83	379,109.20	102,271.15
运输费	167,464.86	389,574.52	221,172.96
业务宣传费	152,150.27	82,299.85	21,600.00
售后服务费	66,274.59	162,963.24	38,491.33
差旅费	14,123.70	464,761.83	241,115.86
业务招待费	8,511.00	119,973.55	37,293.80
办公费	1,382.43	31,446.28	4,288.00
安装调试费	61,879.30	23,376.50	11,220.50
其他费用	53,869.5	31,115.0	66,274.0
合计	714,704.48	1,684,620.00	743,727.63

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运输费、业务宣传费、售后服务费等构成，2013年度销售费用较2012年度增加94.09万元，主要原因系销售人员工资、运输费及差旅费增加所致。2013年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及销售团队增加，销售人员工资奖金2013年度较2012年度增加27.68万元，运输费、差旅费2013年度较2012年度分别增加16.84万元、22.36万元。

2014年1-5月公司销售费用基本平稳，其中：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因公司通过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控制开支等措施，避免因业务增长带来的成本上升压力，同时公司积极开发宁国市本地及周边城市客户，如与中建材宁国新马耐磨材料有限公司签订了多组合铁模覆砂铸球生产线，因此当期实际支出金额较小。

售后服务费系公司设备类产品售后材料等维修支出，2012年度、2013年度、

2014 年 1-5 月份公司售后服务费占各当期设备类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1.21%、1.37%、0.94%，比例较为平稳，报告期公司按照售后维修实际发生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安装调试费系公司为生产线安装调试发生的人员差旅费用，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5 月份安装调试费分别为：1.12 万元、3.11 万元、6.19 万元，报告期公司生产线销售收入逐年增加，同时受到客户地理区域位置的影响，如 2014 年 1-5 月份公司正在安装调试的铜川明鑫耐磨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地址在陕西省铜川市）的无箱垂直分型铸球生产线差旅费就已达 3.80 万元，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安装调试的多为宁国周边城市客户，故报告期安装调试费变动较大。

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销售费用随收入增长而不断增加，期间费用率稳中有降，由于公司 2012 年处于初创期，导致当期收入基数较低，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较高，2013 年、2014 年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管理费用率、销售费用率趋于正常水平，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特点。

###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如下表所示（元）：

研发费用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	2012 年
一、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本企业在职人员费用	296,354.11	566,257.15	363,780.13
二、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材料、燃动力费		823,707.73	4,233.25
三、研发成果论证、鉴定、评审、验收费用		4,720.00	20,000.00
四、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		101,400.00	295,454.73
1. 新产品设计费			
2. 新工艺规程制定费			
3. 技术图书资料费		101,400.00	295,454.73
4. 资料翻译费			
合计	296,354.11	1,500,881.63	683,468.11

2012 年至 2014 年 5 月，公司投入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68.35 万元、150.08 万元、29.63 万元，其中 2013 年研发费用投入大幅提高，主要原因系公司在 CADI/ADI 产品的智能集约一体化生产线项目投入大幅增加所致，为公司铸球自动化生产线（CADI/ADI 产品的智能集约一体化生产线）进行的研发，截止 2014 年

公司在该项目上的研发基本结束并即将进入评审阶段，而新的研发项目在 5 月份还没有开展，因此 2014 年研发费用金额较小。

#### 4、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由利息收入、利息支出、银行手续费及汇兑损益构成，2014 年 1-5 月财务费用较 2013 年度增加 48,938.64 元，2013 年度财务费用较 2012 年度增加 272,145.68 元，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公司银行借款的年利率情况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日及借 款期限	年利率	年利息(万 元)	备注
安徽宁国农村 合作银行	400	2014 年 4 月 24 日，期限 12 个 月	9.00%	36	
安徽宁国农村 合作银行	300	2014 年 3 月 20 日，期限 12 个 月	8.70%	26.1	
安徽宁国农村 合作银行	200	2013 年 6 月 19 日，期限 12 个 月	8.70%	17.4	已到期归还，重 贷
安徽宁国农村 合作银行	288.2	2013 年 7 月 12 日，期限 12 个 月	8.70%	25.07	已到期归还，重 贷
合计	1,188.20			104.57	

由上表，公司年度银行贷款利息达 104.57 万元，而公司 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预计达 3,000 万元，按照 2013 年度的营业利润率 9.03% 计算，2014 年度利润总额达 2,709,410.76 元，利息保障倍数[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为 3.59，因此年度利息费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没有影响。

#### 5、管理费用率、销售费用率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占收入比例如下表所示（万元）：

项 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 1-5 月	
	金额	占收入比	金额	占收入比	金额	占收入比
管理费用	160.72	23.59%	396.98	17.96%	160.40	15.93%
销售费用	74.37	10.92%	168.46	7.62%	71.47	7.10%

由于公司 2012 年为初创期，当期收入基数较低，导致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较高，2013 年、2014 年 1-5 月销售收入逐年增长，这与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处于规模扩张上升期的特点相符合。公司通过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控制开支，2013

年、2014年1-5月份管理费用率、销售费用率逐步降低。公司从事非标专用设备的制造，同行业没有可比的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销售费用率不具有可比性。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销售费用率随业务规模的增加而逐步降低，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实际，其变动合理。

## （六）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对外股权投资收益及其他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 （1）201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购入税控系统抵税	5,569.22	购入税控系统抵税
滞纳金	-119.74	社保滞纳金
所得税影响金额	-1,113.84	
合计	4,335.64	

### （2）201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政府补助(补贴收入)	19,100.00	宁国市2012年度外贸奖励资金
捐赠支出	-30,000.00	中国铸造协会捐赠支出
存货报废	-3,077.39	存货报废
赔偿金、违约金支出	-7,950.00	赔偿金、违约金
所得税影响金额	-2,021.15	
合计	-23,948.54	

2013年度，公司存在3369.37元的存货报废损失，系库存商品中的部分模具-中号薄砂箱（ZQ073111A）因与产品不配套，长期滞留仓库，已无使用价值，故予以报废。2014年5月9日，安徽南方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该批次产品报废出具了皖南税鉴【2014】78号《财产损失鉴证报告》。公司已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加强财产清查力度，减少财产损失。该存货报废损失系企业经营活动中的正常损失，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3年度公司存在7950元的违约金、赔偿金支出，共两笔。2013年7月，公司

销售给新疆沈鞍耐磨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沈鞍”）的一批钢锻条有一定的质量问题，经双方协商由公司支付赔偿金7000元，在支付赔偿金后，公司与新疆沈鞍的纠纷已得到妥善解决，未出现新疆沈鞍就上述纠纷提起诉讼或仲裁的情形。针对此问题，公司品质部门已采取更为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加强公司产品的质量控制，保证公司产品的质量。

2013年4月，公司向宁国市新水晶电脑经营部采购一批价值950元的设备铭牌，但由于公司提供的铭牌信息资料有误，造成该批设备铭牌无法使用，公司在会计处理时将该笔950元的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赔偿金。针对此问题，公司采购部门已对相关人员进行教育，并采取措施加强采购环节的监督。

上述存货报废、赔偿金系企业经营活动中的正常损失，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3）2014年1-5月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政府补助(补贴收入)	20,000.00	宁国市财政局专利资助
罚款收入	1,675.00	员工罚款
技术维护费减免税	405.00	技术维护费减免税
所得税影响金额	-5,520.00	
合计	16,560.00	

报告期，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金额在利润总额中的占比较小，对公司的盈利能力的影响较小。

## （七）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的应税收入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	1.20、12.00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城建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 2、税收优惠

根据自2008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12年度属于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20%。公司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适用所得税率为25%。

## （八）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2013年12月31日和2012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现金	29,373.53	11,344.34	2,240.93
银行存款	112,644.12	1,820,459.33	118.30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42,017.65	1,831,803.67	2,359.23

公司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2、应收账款

#### （1）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和总资产的比重情况

项目	2014年1—5月/2014 年5月31日	2013年度/2013年12 月31日	2012年度/2012年12 月31日
应收账款净额（元）	9,046,872.27	6,852,396.66	1,520,565.32
营业收入（元）	10,071,246.38	22,100,642.84	6,812,288.77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	89.83	31.01	22.32

收入比重 (%)			
总资产 (元)	49,604,743.15	46,545,781.56	19,506,974.41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重 (%)	18.24	14.72	7.7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净额持续增长，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公司处于初创期，为扩大生产销售规模与客户结算方式一般实行“3(6)+6”模式，即一般给予客户3或6个月信用期，自客户领用产品入库上线并确认后，本公司开具发票经客户确认起开始计算。通常，3或6个月信用期满后与客户一般以六个月期限的承兑汇票方式结算。故报告期应收款项大幅增长是真实且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

公司2014年5月31日大额应收账款期后（2014年6月1日至2014年9月12日）收款情况见下表：

序号	客户名称	截止2014年5月31日余额	收款日	收款金额	回款比例
1	宁国市华夏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86,000.00	214.06.26	80,000.00	93.02%
2	安徽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8,503.53	2014.08.23	97,549.00	89.90%
3	宁国市开源电力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290,400.00	2014.06.30、 2014.07.04、 2014.07.30、 2014.08.28	57,000.00、 2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95.39%
4	中建材宁国新马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2,652,168.85	2014.07.08、 2014.07.24	600,000.00、 630,000.00	46.38%
5	安徽省宁国耐磨配件总厂	2,902,333.76	2014.07.04、 2014.07.09、 2014.07.11、 2014.07.21、 2014.07.23、 2014.07.25	200,000.00、 5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750,000.00、 200,000.00	48.24%
6	铜陵有色金神耐磨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897,840.80	2014.08.25	700,000.00	77.96%
7	安徽省宁国市宁沪钢球有限公司	346,575.10	2014.07.31	100,000.00	28.85%
8	宁国市金六星研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5,125.00	2014.08.22	30,866.00	41.09%
9	宁国市明翔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50,980.00	2014.07.04	50,890.00	99.82%

10	安徽省宁国市华达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44,565.50	2014.07.18	20,000.00	44.88%
11	固阳县正大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84,848.00	2014.07.22、 2014.08.05	54,000.00、 8,000.00	73.07%
12	昌江金山铸钢有限责任公司	138,170.00	2014.06.18	35,230.00	25.50%
13	德昌县和谐碳素有限责任公司	55,200.00	2014.06.06	55,200.00	100.00%
14	安徽省宁国市润辉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144,850.54	2014.07.15	100,000.00	69.04%
15	新疆金特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014.08.29	27,000.00	54.00%
	合计	7,927,561.08		4,265,735.00	53.81%

注：上表中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公司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全部余额 9,512,872.63 元的比例为 83.34%。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销售收入，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 (1) 公司应收账款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7,512,574.71	78.97	225,377.24	7,287,197.47
1—2年	1,594,364.62	16.76	159,436.46	1,434,928.16
2—3年	405,933.30	4.27	81,186.66	324,746.64
3—4年				
4—5年				
合计	9,512,872.63	100	466,000.36	9,046,872.27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6,557,155.83	92.75	166,150.76	6,391,005.07
1—2年	512,657.32	7.25	51,265.73	461,391.59
2—3年				
3—4年				
4—5年				
合计	7,069,813.15	100.00	217,416.49	6,852,396.66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1,567,593.11	100.00	47,027.79	1,520,565.32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合计	1,567,593.11	100.00	47,027.79	1,520,565.32

从总体上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大部分在1—2年以内，没有重大的回收风险，应收账款整体质量较好。公司属于初创期，为扩大生产销售规模与客户结算方式一般实行“3（6）+6”模式，即一般给予客户3或6个月信用期，自客户领用产品入库上线并确认后，本公司开具发票经客户确认起开始计算。通常，3或6个月信用期满后与客户一般以六个月期限的承兑汇票方式结算。故报告期应收款项大幅增长是真实且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销售收入，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 （2）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4年5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安徽省宁国耐磨配件总厂	非关联方	2,902,333.76	一年以内	30.51	货款
中建材宁国新马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52,168.85	一年以内 2,121,620.00元，一至两年 397,172.85元，两至三年 133,376.00元	27.88	货款

铜陵有色金神耐磨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97,840.80	一年以内	9.44	货款
阿克苏青松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52,240.00	一年以内	3.70	货款
安徽省宁国市宁沪钢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6,575.10	一年以内 254,438.40元, 一至两年 92,136.70元	3.64	货款
小计		<u>7,151,158.51</u>		<u>75.17</u>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安徽省宁国耐磨配件总厂	非关联方	2,941,720.35	1年以内	41.61	货款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18,797.08	1年以内	14.41	货款
中建材宁国新马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0,548.85	397,172.85 一年以内 133,376.00 一至两年	7.50	货款
宁国市开源电力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6,380.00	1年以内	4.33	货款
新疆沈鞍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8,000.00	1年以内	2.94	货款
小计		5,005,446.28		70.79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安徽省宁国市宁沪钢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2,682.70	1年以内	23.14	货款

中建材宁国新马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376.00	1 年以内	14.89	货款
安徽省宁国市润辉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064.51	1 年以内	8.49	货款
丹东江城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871.00	1 年以内	5.29	货款
宁国市开源电力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594.00	1 年以内	4.50	货款
小计		882,588.21		56.31	

### 3、其他应收款

#### (1) 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余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357,225.90	87.09	10,716.78	346,509.12
1—2年	52,959.00	12.91	5,295.90	47,663.10
2—3年				
3—4年				
4—5年				
合计	410,184.90	100.00	16,012.68	394,172.22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895,000.06	97.96	11,065.31	883,934.75
1—2年	169,731.51	2.04	769.51	168,962.00
2—3年				
3—4年				
4—5年				
合计	1,064,731.57	100.00	11,834.82	1,052,896.75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的比例 (%)		
1年以内	864,580.16	100	8,602.17	855,977.99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合计	864,580.16	100	8,602.17	855,977.99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东的款项。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95,355.85	1年以内	23.25	出口退税
临沂华盛江泉管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12.19	保证金
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	1-2年	8.53	保证金
汪诗平	非关联方	32,000.00	1年以内	7.80	备用金
新疆金特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4.88	保证金
小计		232,355.85		56.6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周道宏	控股股东	688,192.73	1年以内	64.64	借款

汪诗平	非关联方	34,318.00	1年以内	3.22	备用金
淄博乾能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4.70	保证金
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	1年以内	3.29	保证金
代扣个人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28,472.8	1年以内	2.67	代扣款
小计		835,983.53		78.52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周道宏	实际控制人	526,156.31	1年以内	60.86	借款
周强	非关联方	88,473.00	1年以内	10.23	备用金
宁国新宁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51,684.93	1年以内	5.98	借款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51,511.12	1年以内	5.96	出口退税款
陈福兵	本公司董事	23,000.00	1年以内	2.66	备用金
小计		740,825.36		85.69	

#### 4、预付账款

##### （1）公司预付账款情况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617,372.40	37.52	1,761,800.66	100.00	1,900,756.67	100.00
1—2年	1,028,204.99	62.48				
合计	1,645,577.39	100.00	1,761,800.66	100.00	1,900,756.67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工程款。

##### （2）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4年5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宁国市杰宇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6.08	预付工程款

造有限公司					
宁国市天龙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3.04	预付工程款
宁国荣辉生态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968.50	1-2年	30.44	预付工程款
合肥方荣轻钢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9,000.00	1-2年	29.72	预付工程款
浙江一帆钢结构有限公司宁国国立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6.08	预付工程款
合计		1,239,968.50		75.35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付帐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宁国荣辉生态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968.50	1年以内	28.44%	预付工程款
合肥方荣轻钢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9,000.00	1年以内	27.76%	预付工程款
杭州大众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742.50	1年以内	11.56%	预付工程款
宁国市杰宇铸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5.68%	预付工程款
浙江一帆钢结构有限公司宁国国立分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年以内	4.54%	预付工程款

合 计		1,373,711.00		77.98%	
-----	--	--------------	--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付帐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杭州大众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0.00	1年以内	28.94	预付工程款
保定维尔铸造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000.00	1年以内	16.31	预付设备款
保定铸机成套设备厂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15.78	预付设备款
合肥方荣轻钢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9,000.00	1年以内	15.20	预付工程款
宁国荣辉生态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968.50	1年以内	5.31	预付工程款
合 计		1,549,968.50		81.5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 5、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如下表所示（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占比	2013年12月31日	占比	2012年12月31日	占比
原材料	4,954,712.68	37.24%	3,861,043.13	30.82%	3,752,631.00	32.91%
在产品	3,839,293.69	28.85%	4,563,199.81	36.43%	2,411,518.23	21.15%
库存商品	1,790,425.04	13.46%	1,746,759.63	13.94%	3,192,960.99	28.00%
发出商品	2,648,659.03	19.91%	2,288,107.43	18.27%	2,034,820.56	17.85%
周转材料	72,923.51	0.55%	68,023.74	0.54%	10,781.48	0.09%
合计	13,306,013.95	100.00%	12,527,133.74	100.00%	11,402,712.26	100.00%

报告期原材料、在产品占存货比例较大，主要受公司销售模式及产品特点决定：公司在获取销售订单后确定生产计划，由于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规格、

型号、性能指标有着不同的要求，因此公司大部分产品为定制产品。公司销售部向生产部下达客户订单，生产部制定生产计划，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进行原材料采购。公司通常采用一定数量备货的安全库存模式，以提高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

公司发出商品主要系已发出但尚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的设备类生产线及其配件。报告期分年度将发出商品明细列示如下：

2012 年度发出商品明细如下（元）：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发出商品金额	发货时间	收入确认时间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台式炉、回火线、20t-4 淬火线等	1,830,832.98	2012 年 11 月	2013 年 4 月
河南利明达耐磨钢铸造有限公司	分离机	62,267.68	2012 年 5 月	2013 年 1 月
安徽省宁国市润辉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型铸造旧砂循环再生机	53,871.43	2012 年 12 月	2013 年 1 月
哈尔滨奥维特耐磨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分离机	87,848.47	2012 年 12 月	2013 年 6 月
合计		2,034,820.56		

2013 年度发出商品明细如下（元）：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发出商品金额	发货时间	收入确认时间
铜陵有色金神耐磨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多组合铁模覆砂生产线	1,040,346.91	2013 年 12 月	2014 年 5 月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多组合铁模覆砂生产线	886,559.54	2013 年 7 月	尚未安装调试
铜川明鑫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无箱垂直分型铸球生产线	169,980.35	2013 年 12 月	尚未安装调试
宁国市开源电力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台车炉	191,220.63	2013 年 7 月	2014 年 1 月
合计		2,288,107.43		

2014 年 1-5 月发出商品明细如下（元）：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发出商品金额	发货时间	收入确认时间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多组合铁模覆砂生产线	1,005,514.12	2014 年 4 月	尚未安装调试
铜川明鑫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无箱垂直分型铸球生产线	1,412,937.68	2014 年 3 月	尚未安装调试
新疆金特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碾砂机、隔音房、球段分离机、除尘器、180 全纤维台车炉	230,207.23	2014 年 4 月	尚未安装调试
合计		2,648,659.03		

报告期内需安装调试的设备类产品在其主体及配件发货时，公司依据出库单计入发出商品，经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公司据验收单确认销售收入，同时根据发出商品成本结转主营业务成本。公司设备类产品发至客户后，会根据客户单位的生产计划安排安装调试。公司不存在推迟确认成本情形。

公司发出商品的发货时间至安装调试合格验收间隔时间较长，主要原因系公司设备类产品按照约定时间发货后，往往需要根据客户单位生产计划、厂房建设、电力设施建设、设备基础建设等实际情况安排安装调试，而各客户的签署生产计划或建设情况往往根据其实际情况经常调整，由此造成设备类产品发货至客户后至安装调试客户合格验收时间间隔期较长。

因公司同行业无上市公司，因此无法与同行业存货周转率进行对比。报告期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存货周转率	0.46	1.16	0.36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公司存货周转率2013年度高于2012年及2014年1-5月份，主要原因系2012年度公司处于起步阶段，销售收入基数较小，经过2012年至2013年公司对市场的开拓，2013年度公司销售收入较2012年度大幅增加，致使2013年存货周转率有所提升。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存货状况良好，未发生减值现象，故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预缴税金			732,328.88
合计			732,328.88

其他流动资产2013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100.00%的原因系2013年度销售规模扩大，2012年末未抵扣的进项税本期抵扣完毕所致。

## 7、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5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5,722,079.85	3,575,629.18		9,297,709.03
其中：房屋建筑物	3,319,384.37	3,559,475.34		6,878,859.71
机器设备	2,167,767.59			2,167,767.59
运输工具	107,933.00			107,933.00
办公设备	22,566.72			22,566.72
电子设备	104,428.17	16,153.84		120,582.01
二、累计折旧合计	245,708.06	207,730.36		453,438.42
其中：房屋建筑物	88,119.57	92,039.48		180,159.05
机器设备	87,157.58	88,519.45		175,677.03
运输工具	32,469.82	8,544.65		41,014.47
办公设备	7,858.76	2,401.15		10,259.91
电子设备	30,102.33	16,225.63		46,327.9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476,371.79			8,844,270.61
其中：房屋建筑物	3,231,264.80			6,698,700.66
机器设备	2,080,610.01			1,992,090.56
运输工具	75,463.18			66,918.53
办公设备	14,707.96			12,306.81
电子设备	74,325.84			74,254.05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476,371.79			8,844,270.61

其中：房屋建筑物	3,231,264.80			6,698,700.66
机器设备	2,080,610.01			1,992,090.56
运输工具	75,463.18			66,918.53
办公设备	14,707.96			12,306.81
电子设备	74,325.84			74,254.0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533,184.66	5,188,895.19		5,722,079.85
其中：房屋建筑物		3,319,384.37		3,319,384.37
机器设备	365,032.59	1,802,735.00		2,167,767.59
运输工具	107,933.00			107,933.00
办公设备	15,397.72	7,169.00		22,566.72
电子设备	44,821.35	59,606.82		104,428.1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111.93	230,596.13		245,708.06
其中：房屋建筑物		88,119.57		88,119.57
机器设备		87,157.58		87,157.58
运输工具	11,962.58	20,507.24		32,469.82
办公设备	1,968.28	5,890.48		7,858.76
电子设备	1,181.07	28,921.26		30,102.3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18,072.73			5,476,371.79
其中：房屋建筑物				3,231,264.80
机器设备	365,032.59			2,080,610.01
运输工具	95,970.42			75,463.18
办公设备	13,429.44			14,707.96

电子设备	43,640.28			74,325.8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18,072.73			5,476,371.79
其中：房屋建筑物				3,231,264.80
机器设备	365,032.59			2,080,610.01
运输工具	95,970.42			75,463.18
办公设备	13,429.44			14,707.96
电子设备	43,640.28			74,325.8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533,184.66		533,184.66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365,032.59		365,032.59
运输工具		107,933.00		107,933.00
办公设备		15,397.72		15,397.72
电子设备		44,821.35		44,821.3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111.93		15,111.93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1,962.58		11,962.58
办公设备		1,968.28		1,968.28
电子设备		1,181.07		1,181.0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18,072.73		518,072.73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365,032.59		365,032.59
运输工具		95,970.42		95,970.42
办公设备		13,429.44		13,429.44
电子设备		43,640.28		43,640.28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18,072.73		518,072.73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365,032.59		365,032.59
运输工具		95,970.42		95,970.42
办公设备		13,429.44		13,429.44
电子设备		43,640.28		43,640.28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运输工具及电子设备等，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净残值率为5%。2014年5月31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2012年12月31日增长61.50%，主要原因系本期在建厂房转固所致。201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2012年12月31日增长957.07%，主要原因系当期新建厂房转固及外购机器设备增加所致。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财务截止日2014年5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账面原值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6,878,859.71	3,319,384.37	
机器设备	2,167,767.59	2,167,767.59	365,032.59
运输工具	107,933.00	107,933.00	107,933.00
办公设备	22,566.72	22,566.72	15,397.72
电子设备	120,582.01	104,428.17	44,821.35
合计	9,297,709.03	5,722,079.85	533,184.66

由上表可见，公司金额大的固定资产系房屋建筑物（金额达6,878,859.71元，占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合计数的比例达73.98%）。原因为本公司于2011年12月设立，设立时间短，没有单独的生产场地，为了解决独立生产经营的问题，公司一边租赁厂房进行生产经营，一边进行新厂区厂房的建设，新厂区1号和2号车间分别于2013年度和2014年1-5月建成，由此导致2012年末固定资产规模较小，2013年和2014年1-5月固定资产规模增幅较大。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6,812,288.77元、22,100,642.84元和10,071,246.38元，预计2014年度全年可实现收入3000万元，因此随着公司的发展，生产规模越来越大以及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壮大，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及增幅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新厂区共三栋车间，每栋车间在其内设备配备齐全的情况下的设计产能为年产能4000万元，目前1号车间与2013年5月建成投产，其内设备也配备齐全，其设计年产能与2014年度预计营业收入3000万元基本匹配（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截止日2014年5月31日，公司成立时间只有2年半）。2号车间于2014年3月建成可使用，但其内设备尚未配备齐全。3号车间尚未建成。按照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的增幅及增速，2015年就会使用2号车间，2016年会使用3号车间。

假设2014年末3号车间建成并可使用，造价为预算额330万元。2014年度及未来新增年度折旧额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项目名称	2014年度新增折旧额	2015年度及以后年度新增折旧额

2号车间	126,806.31	169,075.08
3号车间		156,750.00
合计	126,806.31	325,825.08

由上表，2014年度固定资产新增折旧126,806.31元，将减少2014年度利润总额98,627.13元；2015年度固定资产新增折旧325,825.08元，将减少2015年度利润总额325,825.08元。由于报告期公司产品的毛利率平均达39%以上，且预期公司未来的业绩增长较好，前述新增年度折旧额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影响不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用于生产经营需要，均使用正常。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现减值现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8、在建工程

报告期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1号车间							2,340,856.47		2,340,856.47
2号车间				3,207,425.34		3,207,425.34	41,450.00		41,450.00
3号车间	1,606,219.21		1,606,219.21						
配电房							41,894.86		41,894.86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防洪排水工程	577,050.00		577,050.00	577,050.00		577,050.00			
车间办公室	87,913.00		87,913.00	87,913.00		87,913.00			
围墙工程	320,000.00		32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门卫室	35,350.00		35,350.00	35,350.00		35,350.00			
办公楼	623,136.00		623,136.00	123,136.00		123,136.00			
绿化工程	6,525.00		6,525.0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土地平整工程	306,000.00		306,000.00						
合计	<u>3,562,193.21</u>		<u>3,562,193.21</u>	4,130,874.34		4,130,874.34	2,424,201.33		2,424,201.33

在建工程2014年5月31日余额较2013年末余额减少13.77%，主要原因系2号车间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2013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余额增长70.40%，主要原因系在建2号车间投入增加所致。

## 9、无形资产

截至2014年5月31日的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名称	无形资产证书	原值（元）	取得方式	累计摊销（元）	摊销年限（月）	剩余摊销年限（月）
河沥园区东城大道北侧（开发区）	河沥园《宁国用（2012）第1122号》	2,360,629.44	购入	69,671.44	576	559
河沥园区东城大道北侧（开发区）	《宁国用（2012）第1123号》	1,534,565.76	购入	45,291.06	576	559
河沥园区东	《宁国用（2012）第1124号》	3,036,858.24	购	89,629.44	576	559

城大道北侧 (开发区)			入			
河沥园区东 城大道北侧 (开发区)	《宁国用(2012) 第1125号》	2,735,890.56	购 入	80,746.77	576	559
河沥园区 东城大道北 侧(开发区)	《宁国用 (2012)第 1126号》	2,865,595.39	购 入	84,574.83	576	559
合计		12,533,539.39		369,913.5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名称	无形资产证书	原值(元)	取得 方式	累计摊销 (元)	摊销年 限(月)	剩余摊销 年限(月)
河沥园区东 城大道北侧 (开发区)	河沥园《宁国 用(2012)第1122 号》	2,360,629.44	购 入	49,179.84	576	564
河沥园区东 城大道北侧 (开发区)	《宁国用 (2012)第1123 号》	1,534,565.76	购 入	31,970.16	576	564
河沥园区东 城大道北侧 (开发区)	《宁国用(2012) 第1124号》	3,036,858.24	购 入	63,267.84	576	564
河沥园区东 城大道北侧 (开发区)	《宁国用(2012) 第1125号》	2,735,890.56	购 入	56,997.72	576	564
河沥园区 东城大道北 侧(开发区)	《宁国用 (2012)第 1126号》	2,865,595.39	购 入	59,699.88	576	564
合计		12,533,539.39		261,115.44		

2013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2012年年末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增加100%的原因系公司2013年度新增工业用地所致。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不存在减值情况。

####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如下：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资产减值准备	482,013.04
合计	482,013.04

#### 1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1)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2) 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坏账准备	252,761.73	173,621.35	55,629.96

### (九) 报告期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1,882,000.00	6,176,500.00	
保证借款			
质押及保理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11,882,000.00	6,176,500.00	

2014年4月24日，公司与安徽宁国农村合作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400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固定利率9.0%/年；

2014年3月20日，公司与安徽宁国农村合作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00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固定利率8.7%/年；

2013年6月19日，公司与安徽宁国农村合作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00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固定利率8.7%/年；

2013年7月12日，公司与安徽宁国农村合作银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限额300万元，该借款合同项下实际借款金额为288.20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固定利率8.7%/年。

上述借款由本公司以房产所有权证号为房地权宁字第00053179号和00060244号的房产，以及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宁国用（2012）第1125号、1126号的工业用土地进行抵押。

公司的1188.20万元的银行借款陆续将在2015年的3月、4月和2014年6月及7月到期，2014年度公司将加大贷款的回收力度，同时2014年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宁国市支行分别向公司提供1200万元及800万元的授信额度，徽商银行宁国市支行也向公司预授信1000万元的贷款额度；另外，公司尚有面积为55,545.3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尚未对外抵押融资，因此短期贷款的到期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2、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5,560,261.10	69.80	10,919,695.13	98.43	7,164,226.06	100.00
1—2年	2,367,616.61	29.72	173,744.66	1.57		
2-3年	37,886.81	0.48				
3年以上						
合计	7,965,764.52	100.00	11,093,439.79	100.00	7,164,226.06	100.00

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增长54.84%，主要系公司生产、销售规模扩大，原材料购入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4年5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27,241.60	1-2年	12.90	材料款
宁国市诚辉铸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2,839.47	1年以内	9.58	材料款
宁国市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7,050.00	1年以内	7.24	工程款
宁国慧宏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2,009.97	1年以内	6.80	材料款
宣城市恒泰金属铸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5,966.33	1年以内	6.48	材料款
合计		3,425,107.37		43.00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4,481,625.94	1年以内	40.40	材料款
宁国市诚辉铸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供应商）	890,882.88	1年以内	8.03	材料款

宁国市天瑞耐热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供应商）	604,849.64	1年以内	5.45	材料款
宁国市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7,050.00	1年以内	5.20	工程款
宣城市恒泰金属铸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供应商）	432,973.78	1年以内	3.90	材料款
合计		6,987,382.2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中不含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69,026.04	1年以内	58.19	材料款
宁国市诚辉铸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供应商)	864,623.38	1年以内	12.07	材料款
宁国市天瑞耐热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供应商)	431,564.96	1年以内	6.02	材料款
宁国信实精工电气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供应商)	230,660.62	1年以内	3.22	材料款
天津华铁隆津泰储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883.30	1年以内	1.76	运费
合计		5,821,758.3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中含持有本公司 100%表决权的新宁实业款项4,169,026.04元。

### 3、预收账款

(1) 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表：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4,323,533.57	99.27	2,912,135.33	99.59%	6,597,543.56	100.00%

1-2年	32,000.00	0.73	11,910.00	0.41%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4,355,533.57	100.00	2,924,045.33	100.00%	6,597,543.56	100.00%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东的款项。

(2)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截至2014年5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1,794,871.72	一年以内	41.21	预收货款
铜川明鑫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927,375.55	一年以内	21.29	预收货款
五矿邯邢矿业霍邱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	一年以内	11.48	预收货款
五矿邯邢矿业有限公司邯郸机械设备分公司	239,280.00	一年以内	5.49	预收货款
赞钦钢铁铸造（赞比亚）有限公司	235,253.60	一年以内	5.40	预收货款
合计	<u>3,696,780.87</u>		<u>84.88</u>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铜川明鑫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1,284,804.00	1年以内	43.94	预收货款
AGROCENTR. CO. LTD	363,491.41	1年以内	12.43	预收货款
五矿邯邢矿业有限公司邯郸机械设备分公司	239,280.00	1年以内	8.18	预收货款
铜陵有色金神耐磨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26,200.00	1年以内	7.74	预收货款
叶城县兴祥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72,012.50	1年以内	5.88	预收货款
合计	2,285,787.91		78.17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5,148,445.97	1年以内	78.04	预收货款
铜川明鑫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1年以内	15.16	预收货款
无锡市新安特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37,500.00	1年以内	3.60	预收货款
哈尔滨奥维特耐磨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79,020.00	1年以内	1.20	预收货款
承德南高齿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30,257.03	1年以内	0.46	预收货款
合计	6,495,223.00		98.45	

#### 4、其他应付款

##### (1)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情况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96,578.81	100.00	2,044,121.21	100.00%	13,977.46	100.00%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合计	96,578.81	100.00	2,044,121.21	100.00%	13,977.46	100.00%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大幅度增长的原因主要系向关联方李水珍、宁国新宁房产开发有限公司借款增加所致。该等款项于2014年1月初归还，故2014年5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较2013年末大幅下降。

#####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	款项性质
----	-------	----	---------	------

			额的比例 (%)	
代收饭卡费用	49,481.00	5年以内	51.23	代收饭卡费用
朱先华	40,791.00	1年以内	42.24	代收工伤保险赔款
曹正平	5,090.51	3年以内	5.27	应付报销费用
陈帮力	516.30	2年以内	0.53	应付报销费用
代收保险赔款	500.00	4年以内	0.52	代收保险赔款
合计	96,378.81		99.79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李水珍	1,000,000.00	一年以内	48.92	借款
宁国新宁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995,248.49	一年以内	48.69	借款
陈庆华	21,840.00	一年以内	1.07	应付报销费用
安全保证金	19,200.00	一年以内	0.94	保证金
代收午餐款	5,505.00	一年以内	0.27	代收款
合计	2,041,793.49		99.89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陈林海	13,349.5	1年以内	95.51	应付报销费用
周道枝	59.00	1年以内	0.42	应付报销费用
李靖	568.96	1年以内	4.07	应付报销费用
合计	13,977.46		10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东的款项。

## 5、应交税费

税种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367,140.26	582,284.87	72,713.29
增值税	554,213.04	247,701.11	
土地使用税	193,560.35	80,000.40	
房产税	27,121.82	22,921.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794.91	17,339.08	
教育附加	27,710.65	12,385.0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1,335.72	
水利基金	3,738.36	5,751.99	
价格调节基金	2,771.07	1,238.51	624.76
合计	1,215,050.46	980,958.14	73,338.05

## (九)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4年5月31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股本(实收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2,156,417.25	533,539.39	
盈余公积		162,340.61	23,020.84
未分配利润	831,531.16	1,460,537.25	206,659.34
股东权益合计	22,987,948.41	22,156,417.25	5,229,680.18

2014年3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股东，以2013年12月31日作为基准日进行审计、评估，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公司发起人签署了《关于设立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书》，2014年4月15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召开。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业字[2014]7332号《审计报告》，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22,156,417.25元，按照1:0.902673折股为20,000,000股，剩余部分2,156,417.25元计入资本公积。

##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与公司的关系
周道宏	17,000,000	85%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总经理

上述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相关介绍。

##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与公司的关系
宁国市新宁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3,000,000	15%	控股股东周道宏持股 90%的企业
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 有限公司	—	—	控股股东周道宏持股 98.35%的企业
宁国新宁房产开发有 限公司	—	—	控股股东周道宏持股 100%的企业
宁国博一投资咨询有 限公司	—	—	董事李水珍持股30%的企 业
安徽省宁国市乡浓缘 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	—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 秘书夏显军持股10%的企 业
宁国市简约商务酒店	—	—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 秘书夏显军出资的个体 工商户
李水珍	—	—	董事，与控股股东周道宏 系夫妻关系
周宏伟			董事兼副总经理
陈福兵			董事
夏显军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 会秘书
李高成			董事
罗明松			董事

王仲珏			监事会主席
李冰剑			监事
王登国			监事

上述披露的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自然人。

董、监、高情况详见第六章之“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①宁国市新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宁投资，成立于2013年12月13日，现持有宁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1881000067560）。公司住所地为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宁阳西路；法定代表人为周道宏；注册资本300万元，实收资本300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非证券业务的项目投资、资产管理的咨询。

目前股权结构为：周道宏出资270万元（持股90%），李水珍出资30万元（持股10%）。

②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

新宁实业成立于2002年1月12日，现持有宁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2502000015566）。公司住所地为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创新南路1号；法定代表人为周道宏；注册资本1700万元，实收资本1700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耐磨材料加工、销售；冲压件、铸件、通用零部件、汽车零部件、合金材料、橡塑密封件、生铁、化工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包装袋销售；自营本公司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目前股权结构为：周道宏出资1672万元（持股98.35%），李水珍出资28万元（持股1.65%）。

③宁国新宁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宁房产成立于2008年4月30日，现持有宁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2502000008399）。公司住所地为宁国市凤行路；法定代表人为周道宏；注册资本200万元，实收资本200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建筑材料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有效的许可证经营）。

目前股权结构为：周道宏出资200万元（持股100%）。

④宁国博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博一投资成立于2012年9月6日，现持有宁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1881000059668）。公司住所地为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宁国大道东侧绿宝嘉园（三期）第13幢1单元1015号；法定代表人为吴永华；注册资本15万元，实收资本15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项目投资咨询服务（除证券、期货、金融及其他限制类项目）。

目前股权结构为：吴永华出资6万元（持股40%），李水珍出资4.5万元（持股30%），汪文扬出资4.5万元（持股30%）。

⑤安徽省宁国市乡浓缘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安徽省宁国市乡浓缘食品销售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8月21日，现持有宁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1881000059375）。公司住所地为宁国市北园路实验小学商住楼2幢113号；法定代表人为陈明君；注册资本50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零售（有效期至2015年7月25日）。烟、瓶装酒销售。一般经营项目：食用农产品收购、销售。

目前股权结构为：陈明君出资25万元（持股50%），李再出资15万元（持股30%），夏显军出资5万元（持股10%），周贵有出资5万元（持股10%）。

⑥宁国市简约商务酒店

宁国市简约商务酒店系本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夏显军出资的个体工商户，注册日期为2010年11月12日，营业执照注册号341881600005526，经营场所为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宁城北路65号，经营范围为中型餐馆（不含凉菜、裱花蛋糕和生食海产品）、住宿服务、棋牌室。

2、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新宁实业存在关联交易。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新宁实业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	96,425.62	0.96	2,452,360.58	11.09	1,153,064.10	16.92

① 报告期经常性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及定价公允情况如下：

报告期本公司向新宁实业销售产品情况

产品类别	定价依据	销售金额（元）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耐磨材料生产设备	参考市场价		353,408.16	684,380.17
模具	参考市场价	96,425.62	2,098,952.42	468,683.93
合计		96,425.62	2,452,360.58	1,153,064.10

经常性关联交易的毛利率水平与向独立第三方销售的毛利率水平比较如下：

2014年1-5月经常性关联交易的毛利率水平与独立第三方比较表

产品类别	经常性关联销售			扣除经常性关联销售额后的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耐磨材料生				7,070,859.52	4,181,527.61	40.86

产设备						
模具	96,425.62	61,608.88	36.11	2,446,224.87	1,544,821.08	36.85

2013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毛利率水平与独立第三方比较表

产品类别	经常性关联销售			扣除经常性关联销售额后的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耐磨材料 生产设备	353,408.16	214,535.18	39.30	11,554,080.47	6,848,842.33	40.72
模具	2,098,952.42	1,322,147.05	37.01	6,892,294.20	4,244,152.06	38.42

2012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毛利率水平与独立第三方比较表

产品类别	经常性关联销售			扣除经常性关联销售额后的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耐磨材料生 产设备	684,380.17	424,455.56	37.98%	2,487,480.43	1,464,551.49	41.12%
模具	468,683.93	310,024.41	33.85%	2,631,122.17	1,692,538.14	35.67%

注 1：向独立第三方销售的毛利率水平以报告期各期相应产品类别的营业收入及成本减去报告期各期经常性关联销售的营业收入及成本后计算确定。

注 2：由于偶发性的关联销售（承继新宁实业与有关客户签订的耐磨装备制造合同形成的关联销售）的定价按新宁实业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原价或略低的价格（新宁实业考虑自身税收、运输及装卸有关成本综合考虑）确定，与向独立第三方的销售价格相差无几，故未从报告期各期相应产品类别的营业收入及成本中扣除。

经比较，经常性关联销售的毛利率水平略低于独立第三方销售的毛利率水平，基本持平。主办券商认为，上述经常性关联销售的定价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公司向独立第三方的销售价格基本一致，关联销售的定价公允。

②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必要性、持续性及其影响

本公司设立时，实际控制人周道宏对新宁实业的业务范围进行了划分调整，新宁实业只从事耐磨材料的生产销售，本公司从事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的制造销售，由此本公司与新宁实业在业务上形成了上下游关系，为了有效利用资源和提高生产经营效率，本公司向新宁实业就其生产所需的设备及模具方面提供销售。报告期内此类关联销售金额在同类交易总金额中占比不高，且随着公司市场的开拓和销售规模的扩大，此类关联销售比例不断降低。另外，经访谈实际控制人周道宏，新宁实业未来在持续发展主业耐磨材料的生产销售的同时，将大力拓展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如拓展顺利，将会将主业由耐磨材料的生产逐渐转为汽车零部件的生产，由于汽车零部件的生产与新宁股份的主业不存在上下游关系，届时，新宁股份与新宁实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比例将会大幅下降乃至不再发生。综上，经常性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影响。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新宁实业	购买新宁实业原为履行有关耐磨装备制造合同而储备的原材料	参考市场价			2,303,075.62	17.10	6,660,388.78	42.29
新	承接新宁	以原合同价格	555,982.91	5.52	3,905,128.20	17.67	631,623.93	9.27

新宁实业	实业有关客户签订的耐磨装备制造合同	或略低的价格（新宁实业考虑自身税收、运输及有成本）						
新宁实业	经营租赁	协议价			40,000.00	100.00	237,143.00	100.00
新宁实业	购买机器设备	市场价			118,906.56	6.61	395,350.21	74.55
新宁实业	土地	市场价			12,533,539.39	100.00		
新宁实业	土地使用权抵押				公司以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宁国用(2012)第1122号、第1123号、第1124号的三宗工业用地使用权为新宁实业的95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抵押	100.00		

①购买新宁实业为履行有关耐磨装备制造制造业合同而储备的原材料

报告期本公司共向新宁实业购买其原为履行有关耐磨装备制造制造业合同而储备的原材料共计 8,963,464.40 元，其中 2012 年度购买 6,660,388.78 元，2013 年度购买 2,303,075.62 元，2014 年 1-5 月本公司未发生向新宁实业采购原材料的业务，具体情况如下表：

原材料类别	定价依据	采购金额（元）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设备类产品配件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	2,303,075.62	2,403,934.54
模坯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		2,568,271.17
耐火材料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		827,305.55
钢材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		785,682.75
五金件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		75,194.77

合 计	—	2,303,075.62	6,660,388.78
-----	---	--------------	--------------

I、所购原材料的明细情况及定价依据和公允性

2013年度从安徽省宁国新宁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明细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定价依据	采购总金额(元)	采购单价(元)
除尘器	套	3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61,709.40	20,569.80
电控系统	套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09,658.12	109,658.12
斗提机	台	4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53,504.28	38,376.07
沸腾床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52,820.51	52,820.51
给料机	台	3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73,162.39	24,387.46
滚筒落砂清理机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79,487.18	179,487.18
红外测温仪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958.25	1,958.25
混砂机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85,299.15	85,299.15
加砂机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39,316.24	39,316.24
加水器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6,495.73	6,495.73
夹持输送机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96,581.20	196,581.20
料位机	套	16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2,991.48	811.97
六角筛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55,213.68	55,213.68
螺旋给料机	台	2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4,615.38	7,307.69
皮带机	台	7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39,914.54	19,987.79
气控系统	套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0,598.29	10,598.29
气力输送装置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79,572.65	79,572.65
三相切割机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49.00	49.00
丝攻机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28.21	128.21
松砂机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7,692.31	7,692.31
同步冷却皮带机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53,846.10	153,846.10
圆盘给料	台	2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45,470.08	22,735.04
造型主机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700,854.70	700,854.70
振动输送爬坡机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54,700.85	54,700.85
直线筛	台	1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8,717.95	18,717.95
智能电子秤	台	2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48,717.95	24,358.98
总计				2,303,075.62	

2012年度从新宁实业采购原材料明细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定价依据	采购总金额(元)	采购单价(元)
球碗坯	只	12,410.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365,103.53	29.42
一次性模具	副	1,425.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341,326.05	239.53
模具	副	540.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334,697.93	619.81

模坯	块	4,817.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614,794.79	127.63
钢板	平方米	954.2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242,353.96	253.99
一次性模体上模坯	块	1,181.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234,773.78	198.79
槽钢	米	3,506.32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231,040.72	65.89
一次性模体下模坯	块	1,228.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218,562.67	177.98
25t 淬火线炉体	台	1.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200,710.72	200,710.72
冷却塔	套	6.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99,653.61	33,275.60
生产线淬火框	只	80.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45,655.87	1,820.70
生产线淬火框 2520 型	只	27.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40,008.51	5,185.50
垂直分型模具	副	12.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90,011.91	7,500.99
铜芯线	米	4,143.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87,733.87	21.18
钢段条	根	1,146.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76,451.05	66.71
微段型板	块	70.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73,912.18	1,055.89
分离机衬板（方孔）	吨	13.19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71,230.93	5,400.37
200/12 台式炉主体	台	1.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69,896.44	69,896.44
标准纤维毯	公斤	9,787.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69,054.49	7.06
淬火线液压站	套	2.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58,849.50	29,424.75
180/10 台式炉主体	台	2.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58,358.44	29,179.22
炉底板	块	75.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48,603.09	648.04
微球型板	块	51.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41,621.14	816.10
成品球碗	只	1,705.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41,511.27	24.35
圆钢	米	784.48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35,592.87	45.37
1.5t 浇注机炉体	台	2.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35,424.19	17,712.09
角钢	米	1,632.06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34,706.77	21.27
方钢 20*20/Q235	米	424.00	新宁实业	30,959.18	

			原采购价		73.02
棒球模具	副	98.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27,190.67	277.46
短球碗 D100	只	960.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26,668.80	27.78
方头砖	块	3,135.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24,776.27	7.90
沙箱坯	块	358.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24,430.21	68.24
中温轨道	根	62.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24,235.21	390.89
保温砖	块	17,345.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23,153.51	1.33
垂直分型模具平板 (双面)	块	46.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22,951.68	498.95
国龙仪表	只	35.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22,136.28	632.47
0Cr27Al7Mo2 (277#) 炉丝	公斤	442.22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21,796.45	49.29
钢段条 (45*55)	根	216.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21,198.18	98.14
无缝管	米	1,056.88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19,650.46	18.59
重质标准砖	块	4,724.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19,475.38	4.12
减速机	台	21.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19,433.51	925.41
碳化硅盖板	块	227.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19,413.56	85.52
高温轨枕	根	38.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18,830.45	495.54
轻质标准砖	块	5,489.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18,527.95	3.38
0Cr27Al7Mo2 (277#) 扁带	公斤	259.4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17,569.70	67.73
耐热钢	米	770.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17,315.89	22.49
型板坯	块	227.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17,056.07	75.14
断路器	只	29.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16,932.89	583.89
砂箱(厚)	副	396.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16,420.06	41.46
通用砂棒	公斤	3,173.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16,100.12	5.07
130 镍板淬火框	只	2.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15,881.03	7,940.51
高铝长条砖	块	170.00	新宁实业 原采购价	15,155.63	89.15

可控硅	只	21.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4,948.74	711.84
镍板 12	平方米	3.29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4,920.04	4,541.87
二氧化碳	瓶	17.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4,223.81	836.69
淬火筐	只	7.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3,914.09	1,987.73
交流接触器	只	121.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3,781.42	113.90
油桶	只	120.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3,691.09	114.09
焊管	米	821.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3,395.30	16.32
电炉丝	公斤	255.4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2,859.34	50.35
配电柜	台	25.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2,792.19	511.69
氧气	瓶	20.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2,210.49	610.52
沙箱平板坯	块	46.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2,063.70	262.25
三角衬板螺栓	套	1,324.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1,641.16	8.79
摇篮升降油缸	只	3.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1,381.44	3,793.81
轴承	只	214.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1,235.41	52.50
陶钉	套	13,500.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0,658.76	0.79
电焊条	公斤	1,378.5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0,504.33	7.62
轻质三孔砖	块	566.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0,193.08	18.01
轻轨 18#	米	79.7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0,122.69	127.01
0Cr25A15 (255#) 炉丝	公斤	296.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0,064.62	34.00
凸球	只	1,330.00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9,834.34	7.39
其他零星材料			新宁实业原采购价	1,737,053.32	
合计				6,660,388.78	

公司从新宁实业采购的上表中的原材料，系新宁实业原为履行耐磨材料装备制造业务合同储备的原材料，该等市场供应充裕且在新宁实业的储备时间较短，新宁实业以原采购价格销售给本公司，关联采购的定价公允，对公司的财务状况

和经营成果没有影响。

## II、偶发性原材料采购的合理性和必要性及其影响

由于本公司设立时，新宁实业不再从事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制造销售业务，其原为履行有关耐磨装备制造业合同而储备的原材料由本公司承接，随着该等材料的耗用完毕，公司不再与新宁实业发生此类关联采购。此类关联采购价按新宁实业原采购价确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影响。

### ②承接新宁实业与有关客户签订的耐磨装备制造合同形成的关联销售

报告期本公司共承接新宁实业与有关客户签署的耐磨装备制造合同 3 笔，不含税合同金额共计 5092735.04 元，上述 3 笔合同已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其中 2012 年度确认收入 631,623.93 元，2013 年度确认收入 3,905,128.20 元，2014 年 1-5 月确认收入 555,982.91 元。（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二）重大资产重组”之“（7）有关业务合同承接方面”）

### I、承接新宁实业与有关客户签订的耐磨装备制造合同形成关联销售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此类关联销售的定价以新宁实业原合同价格或略低的价格（新宁实业考虑自身税收、运输及装卸有关成本）协商确定，与公司向独立第三方销售的定价基本一致，定价公允。

### II、承继新宁实业与有关客户签订的耐磨装备制造合同形成关联销售的合理性、必要性、持续性及其影响

本公司设立后，新宁实业不再从事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的制造销售业务，此类业务由本公司承继，对于新宁实业已签订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合同在征得相关合同对方同意的情况下将合同变更至本公司名下，如果相关合同对方不同意合同主体变更，则相关合同的实际生产由本公司负责，并将完工的合同产品出售给新宁实业，由新宁实业以其名义继续对外履行。另外由于本公司设立时间不长，因客户招投标规则对投标企业经营期限等条件的限制原因，导致合同只能以新宁实业名义签署时，其应当及时签署相关合同，并将相关合同业务的实际生产交由本公司负责并签订合同。同时，新宁实业有义务向有关客户进行说明，力争使本公

司早日进入有关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名单。同时本公司亦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此类承接业务合同形成的关联销售报告期各期占比不大，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影响。目前，本公司已进入大部分客户的供应商名单，随着公司生产销售规模的扩大及客户对本公司产品认可度的提高，上述承继业务合同形成的关联销售将逐渐消除。

### ③租赁新宁实业设备、厂房以及购买新宁实业土地及部分设备

本公司厂房建成投入使用前，新宁实业同意将相关厂房及设备出租给本公司使用，租金双方协商参考所租赁房屋及设备的月折旧额确定。（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二）重大资产重组”之“（1）与有关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的制造销售相关的设备方面；（2）生产及办公厂房的租赁方面；（3）土地使用权方面”）

#### I、租赁新宁实业设备、厂房以及购买新宁实业土地及部分设备的定价依据及定价公允性

租赁新宁实业设备、厂房的租金水平参考新宁实业所租赁办公室及厂房的月折旧额确定；购买新宁实业部分设备的定价依据参照设备在新宁实业的账面价值确定；购买新宁实业土地的定价依据以新宁实业原出让合同价以及支付的契税合计确定，定价公允。

#### II、购买新宁实业土地及部分设备的的合理性和必要性及其影响

本公司设立后，为单独发展模具及耐磨材料生产设备的制造销售业务，解决资产、人员、机构以及业务的独立性，购买了新宁实业原用来进行模具和耐磨材料生产设备制造销售有关的土地及部分设备。由此本公司的资产更为独立，也更好的消除了与新宁实业之间的同业竞争。

#### III、 本公司以土地使用权为新宁实业贷款提供抵押

报告期内，公司以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宁国用（2012）第 1122 号、第 1123 号、第 1124 号的土地使用权证为关联方新宁实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取得的 95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该三宗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6,932,053.44 元，净值 6,787,635.60 元。

2014年5月23日，新宁实业已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的95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上述三宗土地使用权的抵押已解除。

#### ④关联交易的解决措施

对于经常性关联销售，由于本公司与新宁实业在业务上属上下游行业，此类销售将会继续发生，但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此类关联销售发生额所占比重将会逐步减少。为规范此类关联交易，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道宏及其关联方承诺：

“本人及关联方承诺尽量减少、避免与股份公司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与股份公司之间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在决策程序规范、价格公允的基础上进行，均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本人及关联方将认真履行已经签订的协议，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股份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以保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对于承接业务合同方面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截至本次反馈答复的签署日，新宁股份已入围原与新宁实业签署耐磨材料生产设备或模具销售合同的各客户供应商名单，新宁实业及实际控制人均表示及承诺自2015年起，承接业务合同方面的关联交易将不再发生，所有耐磨材料生产设备及模具的销售合同均由新宁股份签订及执行。

对于上述由于业务整合所产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未来将不再发生。

#### (3) 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新宁实业		1,018,797.08	
其他应收款	周道宏		688,192.74	526,156.31
	新宁房产			51,684.93
	陈福兵	20,000.00	15,796.81	23,000.00
	李高成	70.39	8,335.59	
	罗明松	53.13	103.00	
	王登国			4,000.00
	王仲珏		823.16	823.16

	李冰剑		10,000.00	
债权合计		20,123.52	1,742,048.38	605,664.40
项目	关联方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	新宁实业	1,794,871.72		5,148,445.97
应付账款	新宁实业	1,027,241.60	4,481,625.94	4,169,026.04
其他应付款	新宁房产		995,248.49	
	李水珍		1,000,000.00	
应付利润	李水珍			172.59
债务合计		2,822,113.32	6,476,874.43	9,317,644.60

### ① 关联方往来产生的原因

报告期内关联方往来产生的原因主要为向新宁实业销售产品及购买原材料，高管人员暂借备用金，以及由于公司因暂时资金周转的需要向关联方借入所致。

### ② 关联方往来的清理情况正常购销活动产生重新表述

上述关联往来中，公司与新宁实业的应收、应付及预收款系正常销售商品和购买原材料产生，所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新宁实业的此类关联往来无需清理；公司与高管人员的关联往来系正常的差旅等费用的借款，具有延续性，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高管人员的此类关联往来也无需清理。除此之外的关联往来清理情况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周道宏分别于2014年2月28日和2014年3月20日以现金偿还其2013年12月31日占用公司的款项（其他应收款——周道宏688,192.74元）；

公司于2014年1月2日以银行存款偿还2013年度向李水珍的100万元借款；

公司于2014年1月2日以银行存款偿还2013年度向新宁房产的995,248.49元借款。

### 3、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没有专门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一步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管理层承诺

未来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相关的关联交易制度执行。

##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于2014年4月向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和安徽省地方税务局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审查认定工作尚在进行当中，有关批文和证书尚未颁发。

## （十二）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1、新宁股份购买原租赁新宁实业部分生产及办公设备的评估

公司分别于2012年12月和2013年12月，将原从新宁实业租赁使用部分生产及办公设备，以经安徽东南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基准日为2012年12月25日的皖东评报（2012）391号，和评估基准日为2013年12月25日的皖东评报（2013）22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价为参考依据购入。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评估基准日为2012年12月25日的皖东评报（2012）39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情况：

项目	账面值（元）	评估值（元）	增值率（%）
机器设备	365,032.59	374,700.00	2.65
电子设备	30,317.60	24,023.00	-20.76
合计	395,350.19	398,723.00	0.85

评估基准日为2013年12月25日的皖东评报（2013）22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情况：

项目	账面值（元）	评估值（元）	增值率（%）
机器设备	118,906.56	120,691.00	1.5

### 2、债权转股权的评估

2013年12月17日，当时公司的控股股东新宁实业做出决定，拟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1500万元，其中新宁实业以其对公司的债权1,253.35万元中的1,200万元出资。2013年12月20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13]040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13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经评估，新宁实业拟实施债转股的部分其他应收款的评估值为1,253.35万元，评估值与账面值无变化。

### 3、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涉及的公司账面净资产评估

2014年5月9日，公司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3月5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产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14]第0079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结果如下：

项目	账面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增值率（%）
资产总额	4,654.58	4,956.74	6.49
负债总额	2,438.94	2,438.94	—
净资产额	2,215.64	2,517.80	13.64

##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 1、最近二年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50%时可以不再提取；

（3）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2、最近二年的分配情况

2012年12月20日，公司股东李水珍与公司另一位股东新宁实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李水珍将其持有公司的50万股权（持股比例10%）以50万元的价格转让

给新宁实业。安徽南方税务师事务所为此出具了皖南税鉴(2012)121号《李水珍股权转让个人所得税鉴证报告》，经其鉴证，公司截至2012年11月30日的净资产为5,005,282.36元(其中：实收资本5,000,000.00元，未分配利润5,282.36元)，因此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方李水珍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为528.24元(5282.36×10%)，应缴纳20%的个人所得税。鉴于此，公司股东会决议，向李水珍分配利润528.24元。除此之外，公司最近二年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 3、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开转让后，根据《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挂牌适用稿)》第一百五十六条之规定，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利润分配形式及间隔期：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当年如实现盈利并有可供分配利润时，应当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得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每年具体的现金分红比例预案由董事会根据前述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规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4、股票股利分配条件：若公司营收增长快速，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情况与公司经营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每年最低现金股利分配之余，进行股票股利分配。股票股利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5、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有关利润分配的议案，需事先征询监事会意见、取得全体外部监事过半数同意，并由董事会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现金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6、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

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相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询监事会意见、取得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并由董事会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中如减少每年现金分红比例的，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 七、风险因素

### （一）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所属的行业系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铸造机械制造业和专用设备制造业中模具制造业，主要产品是生产耐磨球的铸造生产线及相关模具，由于目前该类产品的销售毛利率较高，同行业公司往往通过价格战等方式来争夺市场份额，加剧行业的竞争，同时也会有更多的有实力的企业进军本行业，挤占市场份额，从而导致公司面临竞争加剧的风险。

### （二）下游行业周期波动的风险

公司下游耐磨材料行业依赖性较高，而下游耐磨材料行业则对水泥建材、冶金矿山等与国民经济发展高度相关的周期性行业依赖性较高，因此宏观经济波动会对水泥建材、冶金矿山等行业有一定影响，随着欧债危机的蔓延和深入、国家对房地产及产能过剩行业调控的趋严、产品出口下滑、GDP 增速的放缓等因素的影响，我国经济短期内仍面临着较为严峻的形势。受其影响，水泥建材、冶金矿山等周期性行业出现疲软状态，因此对公司的下游行业的发展环境和市场需求带来不利影响，所以也给公司的发展环境和市场需求带来不利影响。

###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耐火材料和铸铁模坯，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构成中原材料占比达80%，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出现持续大幅波动，则不利于本公司的生产预算及成本控制，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 **（四）公司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2014年5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9,046,872.27元、6,852,396.66元及1,520,565.32元，占当期总资产比重分别为18.24%、14.72%和7.79%。虽然公司已采取积极的应收账款管理措施，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未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进一步增大，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 **（五）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流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对设计、调试及操作人员和生产管理人员技术水平和经验要求较高，本公司一直重视引进相关技术人才，并且培养了一批具有丰富经验的生产管理人员，对于公司各项业务的快速发展壮大起到重要的作用。如果出现大量核心技术人员或关键管理人员离开公司的意外情形，公司的生产经营将会受到不利影响。

####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周道宏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其通过直接持有和间接控制的方式控制本公司100%的股权，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实施控制。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法人治理制度，从制度上保障公司规范运作，防范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权损害中小股东利益。但是实际控制人可以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权等方式影响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重大决策，从而可能影响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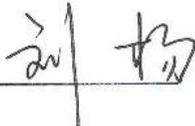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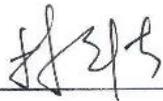
李 工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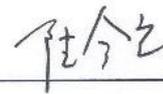


刘 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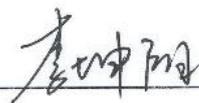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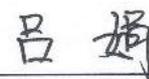
林斗志



陆今立



李坤阳



吕娟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 经办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祝传颂



肖郑东

负责人（签字）：



张晓健



2014年 9 月 30 日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周学民



王军

负责人（签字）：

陈永宏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9月30日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签字）：张基昌  
张基昌

张宏刚  
张宏刚

负责人（签字）：郑文洋  
郑文洋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2014年9月30日

## 第六节 附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转让申请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这些文件也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具体如下：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